

标段编号：2401-440309-04-01-712006004001

#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福悦路北侧地下停车场建设工程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EP  
C）

投标文件内容：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深圳帆盈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深圳市联合创艺建筑设计有限  
公司

日期：2025年11月19日

1、企业基本情况一览表

企业基本情况一览表

企业名称	深圳帆盈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企业曾用名（如有）	深圳潮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699073827X	企业性质（民营/国有）	民营
注册资金（万元）	11000	注册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新华社区新洲十一街 139 号中央西谷大厦一单元十一层 1101
企业法定代表人	陈泽川	建立日期	2009-12-29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号码	440582199108260176	法定代表人手机号码	13728753280
投标员	姓名：林伟鑫 身份证号码：445221200005191236 手机号码：13112159073 邮箱：1669848755@qq.com		
现有资质类别及等级	<p>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p> <p>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p> <p>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一级</p> <p>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二级</p> <p>环保工程专业承包二级</p>		

	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	---------------------------------

注：1、按《资信标要求一览表》要求提供相关资料。

2、《企业性质承诺书》格式如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699073827X

# 营业执照



(副本)

名称 深圳帆盈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 陈泽川

成立日期 2009年12月29日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新华社区新洲十一街139号  
中央西谷大厦一单元十一层1101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登记机关



2025年08月18日

# 登记通知书

业务流程号:22511750481

深圳帆盈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你单位提交的变更登记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我局予以登记。

变更前名称:深圳潮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变更后名称:深圳帆盈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译

改

注

注:

- 1、本通知书适用于市场主体的设立、变更、注销登记;
- 2、名称变更登记的,各登记机关可依据市场主体需求在本通知书载明名称变更内容,但各登记机关应当鼓励市场主体自行查阅属于公示信息的登记(备案)内容。
- 3、公司因合并分立申请登记的,各登记机关可在本通知书载明公司合并分立内容。



#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副本)

**企业名称:** 深圳帆盈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新华社区新洲十一街139号中央西谷大厦一单元十一层110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营业执照注册号):** 91440300699073827X

**法定代表人:** 陈泽川

**注册资本:** 11000万元人民币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证书编号:** D144126844

**有效期:** 2028年12月22日

**资质类别及等级:**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

\*\*\*\*\*



发证机关:



2025年8月22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制



#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 D344009853

企业名称: 深圳帆盈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699073827X

法定代表人: 陈泽川

注册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新华社区新洲十一街139号中央西谷大厦一单元十一层1101

有效期至: 至2028年12月27日

(请扫码查看各项资质有效期)

资质等级: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环保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



先关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微信公众号, 进入“粤建办事”扫码查验

发证机关: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发证日期: 2025年08月22日





#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 D244125663

企业名称: 深圳帆盈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699073827X

法定代表人: 陈泽川

注册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新华社区新洲十一街139号中央西谷大厦一单元十一层1101

有效期至: 至2028年12月25日

(请扫码查看各项资质有效期)

资质等级: 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



先关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微信公众号, 进入“粤建办事”扫码查验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5年08月22日



## 企业性质承诺书

致招标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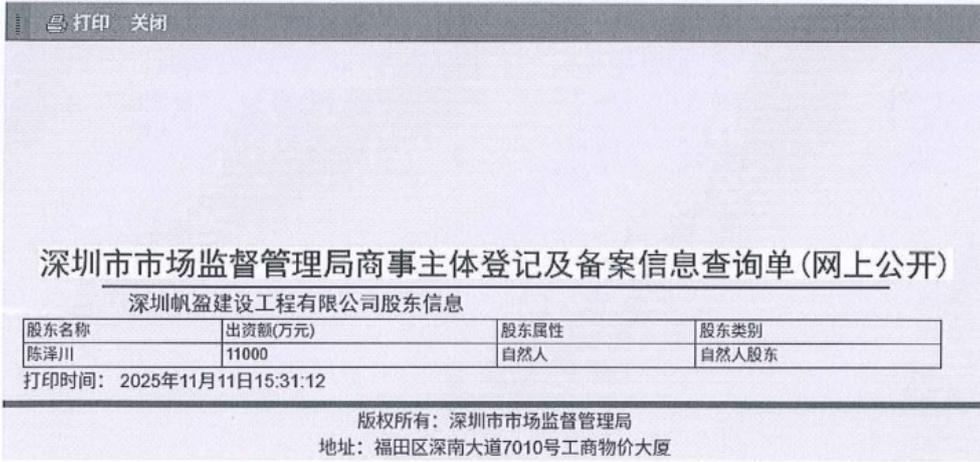
我单位参加福悦路北側地下停车场建设工程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EPC）的招投标活动，我方郑重作

以下承诺：

我方承诺本公司企业性质为\_\_\_\_\_民营企业\_\_\_\_\_（填写民营企业或国有企业或其他）。

特此承诺！

附单位股权结构查询截图：



承诺人（盖章）：深圳帆盈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名）：陈泽川

日期：2025年11月11日

企业基本情况一览表

企业名称	深圳市联合创艺建筑 设计有限公司	企业曾用名（如有）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279318648 K	企业性质（民营/国有）	民营
注册资金（万元）	1200	注册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 浪心社区浪西一巷12号 一、二楼
企业法定代表人	廖志斌	建立日期	1997年3月5日
法定代表人 身份证号码	44032119721104301 1	法定代表人 手机号码	13602577328
投标员	姓名：杨莲 身份证号码：421083198905011924 手机号码：13316490692 邮箱：3082158910@qq.com		
现有资质类别及等级	市政行业（道路工程）甲级  建筑行业（建筑工程）甲级		

注：1、按《资信标要求一览表》要求提供相关资料。

2、《企业性质承诺书》格式如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279318648K

# 营业执照

(副本)



名称 深圳市联合创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廖志斌

成立日期 1997年03月05日

住所 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浪心社区浪西一巷12号一、二楼(办公场所)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登记机关



2025年08月12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企业名称	深圳市联合创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浪心社区浪西一巷12号一、二楼(办公场所)		
建立时间	1997年03月05日		
注册资本金	1200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营业执照注册号)	91440300279318648K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证书编号	A144014353-10/1		
有效期	至2029年08月28日		
法定代表人	廖志斌	职务	法定代表人
单位负责人	廖志斌	职务	企业负责人
技术负责人	杨俊诚	职称或执业资格	一级注册建筑师
备注	原发证日期: 2009年12月25日 原资质证书编号: 192922		

## 业务范围

市政行业(道路工程)专业甲级; 建筑行业(建筑工程)甲级。  
可承担建筑装饰工程设计、建筑幕墙工程设计、轻型钢结构工程设计、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照明工程设计和消防设施工程设计相应范围的甲级专项工程设计业务。  
\*\*\*\*\*





# 工程设计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 A244014350

企业名称: 深圳市联合创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279318648K

法定代表人: 廖志斌

注册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浪心社区浪西一巷12号一、二楼(办公场所)

有效期至: 至2030年08月26日  
(请扫码查看各项资质有效期)

资质等级: 市政行业排水工程乙级  
市政行业给水工程乙级  
市政行业桥梁工程乙级  
风景园林工程设计专项乙级  
\*\*\*\*\*



先关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微信公众号, 进入“粤建办事”  
扫码查验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5年08月26日



## 企业性质承诺书

致招标人：

我单位参加福悦路北侧地下停车场建设工程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EPC）的招投标活动，  
我方郑重作以下承诺：

我方承诺本公司企业性质为 民营企业（填写民营企业或国有企业或其他）。

特此承诺！

附单位股权结构查询截图：

###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网上公开)

#### 深圳市联合创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股东信息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股东属性	股东类别
黄科	54.84	自然人	自然人股东
张清平	61.92	自然人	自然人股东
文铮	38.28	自然人	自然人股东
邹义	61.2	自然人	自然人股东
廖志斌	934.2	自然人	自然人股东
韩艳红	49.56	自然人	自然人股东

打印时间：2025年11月10日14:43:2

版权所有：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地址：福田区深南大道7010号工商物价大厦



承诺人（盖章）：深圳市联合创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名）：

日期：2025年11月10日

## 2、企业施工业绩

### 企业施工业绩

#### 1、项目名称：长圳中学(暂定名)建设工程；

工程类型：房建类工程；建设内容：长圳中学(暂定名)建设工程项目的地上部分：教学及辅助用房、办公用房、生活服务用房、架空活动空间、教职工宿舍、风雨廊、微格教室，地下部分：教学及辅助用房、地下车库及设备用房、生活服务用房，室外部分：园林景观工程、室外及配套工程等；专业包括：地基基础工程、主体结构工程、外围护结构及装饰(含幕墙、门窗、雨蓬、栏杆等)、室内装修(非公区部分房间由使用方二次装修)、屋面工程、建筑电气工程、弱电及智能化系统工程、通风与空调工程、建筑给排水工程、消防工程、人防工程、燃气、电梯、监控系统、标识系统、停车库及充电桩、室外景观、泛光照明、市政管道、室外配套工程等。工作内容以发改部门批复算内容、招标工程量清单及最终版施工图纸为准；建筑面积：54654 平方米；合同签订日期：2023 年 09 月 07 日；竣工验收时间：/；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查询链接：

<https://jzsc.mohurd.gov.cn/data/project/detail?id=2881355>。

#### 2、项目名称：怡富万·龙溪园区二期厂区 1#、6#、7#厂房；

工程类型：房建类工程；建设内容：整体工业园区分三期建设，第一期工程建设 1#、6#、7# 厂房，占地面积约为 36461.14 平方米，其建筑面积约 97518.54 平方米。(最终建筑面积以政府核查报告为准)。(1)1#厂房和 6#厂房建筑高为 8 层，每栋建筑面积为 32431.6 平方米，建筑高度为 44.65 米。(2)7#厂房建筑高为 8 层，建筑面积 32655.34 平方米，建筑高度为 44.65 米。主要结构型式为框架结构:基础采用预应力管桩基础；建筑面积：xx 平方米；合同签订日期：2021 年 10 月 29 日；竣工验收时间：2023 年 11 月 13 日；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查询链接：<https://jzsc.mohurd.gov.cn/data/project/detail?id=2911323>。

#### 3、项目名称：南山街道长者服务中心项目；

工程类型：房建类工程；建设内容：总建筑面积约 2425 平方米，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室内装饰拆除、新建体、面地面天棚装饰、电气工程、消防电、给排水、消防水、智能化、通风空调等；建筑面积：2425 平方米；合同签订日期：2023 年 11 月 27 日；竣工验收时间：2024 年 5 月 10 日；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查询链接：/。

注：1、按《资信标要求一览表》要求提供相关资料。

2、建筑面积 $\geq$ 招标项目总建筑面积二分之一（18885 m<sup>2</sup>）为符合本工程业绩。

# 1、长圳中学(暂定名)建设工程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动态核查

首页 > 项目数据 > 项目详情 >

手机查看 

### 长圳中学(暂定名)建设工程项目

广东省-深圳市-龙华区

项目编号	4403092204160024	省级项目编号	4403092204130003
建设单位	深圳市光明区教育局	建设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MB2D2850-0
项目分类	其他	建设性质	其他
总面积(平方米)	--	总投资(万元)	38316.26
立项级别	地市级	立项文号	2204-440311-04-01-396206



项目地址: 长圳社区光侨路(主干道)与长祥路(次干道)交汇处西南角

工程基本信息 招标投标信息 合同登记信息 施工图审查 施工许可 竣工验收 业绩技术指标

详细信息

参与单位及相关负责人

单体信息

企业承担角色	企业名称	企业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负责人姓名	负责人证件号
监理企业	上海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83315246-3	朱伟	430423*****33
施工企业	中建五局第三建设有限公司	18385358-2	甘昭恒	430422*****17

#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2204-440311-04-01-396206005001

标段名称：长圳中学（暂定名）建设工程

建设单位：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中建五局第三建设有限公司//深圳潮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中标价：30577.568159万元

中标工期：376日历天

项目经理(总监)：甘昭恒

本工程于 2023-07-28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3-09-05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3-09-05



查验码：5404533735054220 查验网址：<https://www.szggzy.com/jyfw/list.html?id=jyfwjsgc>

GMGCSG-2021-01

工程编号：\_\_\_\_\_

合同编号：光建施工[2023]91号

深圳市光明区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长圳中学（暂定名）建设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光明区



发包人：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承包人：中建五局第三建设有限公司



深圳生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承包人（全称）：中建五局第三建设有限公司（联合体牵头单位）

深圳潮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单位）

项目经理姓名：甘昭恒 资格等级：一级注册建造师 证书号码：湘1432016201669703

本工程于2023年7月28日公开招标，确定由承包人承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并结合深圳市有关规定及本工程的招标文件要求，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工程建设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协议。

###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长圳中学（暂定名）建设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光明区

工程内容：长圳中学（暂定名）建设工程位于玉塘街道光侨路与长祥路交汇处西南角。项目总用地面积21723.55平方米，总建筑面积54654平方米，定位为42班/2100学位的初级中学。项目总投资37950.40万元，其中建安工程费用32700.35万元。

结构形式：l

层/幢：l

建筑面积：l平方米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深光发改〔2023〕223号

资金来源：政府100%

### 二、工程承包范围（可依设计文件列明项目所需施工内容）

本次招标内容主要为长圳中学（暂定名）建设工程项目施工总承包，包括但不限于施工、安装、竣工验收、质保、满足项目相关功能必须的设备购置等以及其它与项目建设相关的所有服务及配合工作。具体招标范围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长圳中学（暂定名）建设工程项目的地上部分：教学及辅助用房、办公用房、生活服务用房、架空活动空间、教职工宿舍、风雨连廊、微格教室，地下部分：教学及辅助用房、地下车库及设备用房、生活服务用房，室外部分：

园林景观工程、室外及配套工程等；专业包括：地基基础工程、主体结构工程、外围护结构及装饰（含幕墙、门窗、雨蓬、栏杆等）、室内装修（非公区部分房间由使用方二次装修）、屋面工程、建筑电气工程、弱电及智能化系统工程、通风与空调工程、建筑给排水工程、消防工程、人防工程、燃气、电梯、监控系统、标识系统、停车库及充电桩、室外景观、泛光照明、市政管道、室外配套工程等。工作内容以发改部门批复概算内容、招标工程量清单及最终版施工图纸为准。

(1) 房屋建筑、装饰、安装工程：（可在□内打√、选填相应工程量，表中所列参考选项为项目主要承包内容，实际可依设计工程规模、项目特征等补充、扩展）

■土石方工程	■土方：_____ m <sup>3</sup> ■石方：_____ m <sup>3</sup> ■运距：_____ km	■门窗工程	■门窗面积：_____ m <sup>2</sup>
■边坡与基坑支护工程	□边坡长度：_____ m □边坡高度：_____ m ■基坑周长：_____ m ■基坑深度：_____ m	■建筑智能工程	■综合布线系统 ■信息网络系统 ■其他配套硬件、软件工程
■地基与基础工程	■桩基类型： 桩径/数量：_____ mm/_____ 根 设计桩长：_____ m ■其他基础形式：筏板基础	■通风空调工程	■使用面积：_____ m <sup>2</sup> ■冷负荷：_____ RT（冷吨）
■主体结构工程	■钢筋混凝土 □砌体 □钢结构 □网架 □索膜结构	■景观绿化工程	■面积：_____ m <sup>2</sup>
■装饰、装修及幕墙工程	■装修面积：_____ m <sup>2</sup> ■幕墙：_____ m <sup>2</sup>	■电梯工程	■升降电梯：_____ 部 □自动扶梯：_____ 部
■屋面与防水工程	■屋面构造层面积：_____ m <sup>2</sup> ■防水层面积：_____ m <sup>2</sup>	■消防工程	■消防水系统 ■消防电系统
■给排水工程	■室内给、排水系统 ■室外给、排水管网	■燃气工程	□户数：_____ 户 ■管长：_____ m
■电气工程	■强电系统 ■弱电系统	■其他房建及配套工程	■高低压配电、外线电缆工程

			■其他：
■建筑节能	■屋面节能工程 ■外墙节能工程 ■机电设备节能工程 ■其他节能配套设施工程	■其他通用安装工程	■抗震支架、雨水收集系统、直饮水、热水系统等

(2)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可在□内打√、选填相应工程量，表中所列参考选项为项目主要承包内容，实际可依设计工程规模、项目特征等补充、扩展）

<input type="checkbox"/> 七通一平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面积：_____万 m <sup>2</sup>	<input type="checkbox"/> 海绵城市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面积：_____万 m <sup>2</sup>
<input type="checkbox"/> 挡墙护坡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厚×高：___ m×___m 总长：_____m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最大管径：DN _____mm 总长：_____m
<input type="checkbox"/> 软基处理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面积：_____万 m <sup>2</sup>	<input type="checkbox"/> 地下综合管廊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矩形断面 总宽×高： m×___m 舱数：_____舱 总长：_____m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断面形式：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沥青混凝土路面 <input type="checkbox"/> 水泥混凝土路面 <input type="checkbox"/> 宽：___m 总长：___m	<input type="checkbox"/> 路灯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_____座
<input type="checkbox"/> 桥梁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最大单跨跨度：_____m 桥宽：_____m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设施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总长：_____m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隧道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洞宽×高：___ m×___m 总长：_____m	<input type="checkbox"/> 通信管道工程	总长：_____m
<input type="checkbox"/> 给水管道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最大管径：DN_____mm 总长：_____m	<input type="checkbox"/> 电力管道工程	总长：_____m
<input type="checkbox"/> 排水管道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雨水管： 最大管径：d_____mm 总长：_____m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管： 最大管径：d_____mm 总长：_____m	<input type="checkbox"/> 生活垃圾处理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填埋处理规模：_____t/d <input type="checkbox"/> 焚烧处理规模：_____t/d
<input type="checkbox"/> 渠涵工程	结构形式： <input type="checkbox"/> 钢筋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砌体 <input type="checkbox"/> 宽×高：___ m×___m 总长：_____m	<input type="checkbox"/> 园林绿化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面积：_____m <sup>2</sup>
<input type="checkbox"/> 水处理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水厂及配套工程 处理规模：_____万 m <sup>3</sup> /d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处理规模：_____万 m <sup>3</sup> /d <input type="checkbox"/>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处理规模：_____ t/d <input type="checkbox"/> 除臭工程 处理规模：_____万 m <sup>3</sup> /h	<input type="checkbox"/> 轨道交通工程	总长：_____km <input type="checkbox"/> 车站：_____座 <input type="checkbox"/> 车辆段：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辅助设施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泵站及其他加压构筑物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给水泵站 处理规模：_____万 m <sup>3</sup> /d <input type="checkbox"/> 雨水泵站 处理规模：_____万 m <sup>3</sup> /d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市政及配套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泵站 处理规模：_____万 m <sup>3</sup> /d ≤其他加压构筑物(高位水池等)公称容积：_____万 m <sup>3</sup>		
--	---	--	--

**(3) 其他工程**

---



---

**三、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2023 年 08 月 20 日（以监理人签发的开工令日期为准）

竣工日期：2024 年 08 月 30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376 日历天

**四、工程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目标：达到国家施工验收标准“合格”。

工程创优目标：争创深圳市优质工程奖。

**五、合同价款**

人民币（大写）叁亿零伍佰柒拾柒万伍仟陆佰捌拾壹元伍角玖分(¥305775681.59 元)；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捌佰叁拾柒万壹仟叁佰叁拾叁元壹角柒分(¥8371333.17 元)；

(2) ■工程保险费：（由发包人投保不勾选）

人民币（大写）叁拾叁万贰仟零贰元陆角玖分(¥332002.69 元)；

(3)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 / \_\_\_\_\_ (¥\_\_\_\_\_ / \_\_\_\_\_ 元)；

(4)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 / \_\_\_\_\_ (¥\_\_\_\_\_ / \_\_\_\_\_ 元)；

(5)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壹仟陆佰陆拾万零壹佰叁拾肆元伍角贰分(¥16600134.52 元)；

(6) 奖励金: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 \_\_\_\_\_ / \_\_\_\_\_ 元);

(7) 其他: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 \_\_\_\_\_ / \_\_\_\_\_ 元)。

下浮比例为投标总价的净下浮率,即净下浮率= $(1-(\text{投标总价}-\text{不可竞争费})/(\text{公示的招标控制价}-\text{不可竞争费}))\times 100\%$ ,不可竞争费不下浮(不可竞争费包括暂列金额、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暂估价、工程保险费)。本工程净下浮率为: 14.7%。

最终结算价格以相关机构审定(审核)结论为准。

##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1. 合同协议书及双方签认的补充协议;
2. 中标通知书(详见附件1);
3. 投标函及其附件(含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书面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如果有);
4. 招标文件中的投标报价规定;
5. 补充合同条款;
6.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含招标文件补遗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如果有);
7. 通用合同条款;
8. 技术标准和规范(含招标文件补遗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如果有);
9. 图纸(含招标文件补遗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如果有);
10. 标价的工程量清单;
11. 工程质量保修书;
12.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签认的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双方协商一致且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条款及其附件、补充条款及其附件(如果有)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中有关词语含义与《通用合同条款》《专用合同条款》定义相同。

## 八、双方承诺

1、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 九、合同份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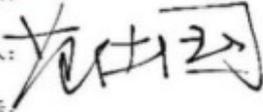
本合同一式 17 份，正本 2 份，发包人 1 份，承包人 1 份，副本 15 份，发包人 12 份，承包人 3 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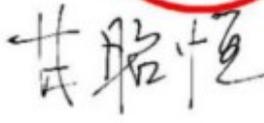
## 十、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2023 年 9 月 7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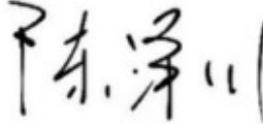
合同订立地点：深圳市光明区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

  
发 人：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住 所：光明区华夏二路商会大厦  
合同专用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开 户 银 行：  
账 号：  
邮 政 编 码：

  
承 包 人 1：（盖章）中建五局第三建设有限公司  
住 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开 户 银 行：  
账 号：  
邮 政 编 码：

  
承 包 人 2：（盖章）怀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住 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开 户 银 行：  
账 号：  
邮 政 编 码：



备案意见：

经 办 人：  
备案机构（公章）

# 长圳中学（暂定名）建设工程施工 联合体协议书

甲方（联合体牵头单位）：中建五局第三建设有限公司

乙方（联合体成员单位）：深圳潮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甲乙双方自愿组成联合体，进行长圳中学学校（暂定名）建设工程的施工，并于2023年9月5日中标。为顺利推进项目进展，明确联合体各方权益与责任，现双方就长圳中学学校（暂定名）建设工程（下称本工程）达成以下共识：

一、中建五局第三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为联合体牵头单位，深圳潮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为联合体成员，共同组成的联合体为长圳中学（暂定名）建设工程的承包人。长圳中学（暂定名）建设工程的发包人为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二、联合体内部有关事项规定如下：

2.1 履约：双方以编号：光建施工【2023】91号施工合同进行履约。

2.2 计价计量规则

2.2.1 计价规则：原有施工子目以光建施工【2023】91号施工合同清单价格为准，新增施工子目无可套用原合同单价的根据甲方实际审批的单价为准。清单中具体施工工序的单价划分按照甲乙双方签字盖章的界面划分书面文件（附件1）以计价软件清单中对应的定额的形式计取。

2.2.2 计量规则：以光建施工【2023】91号施工合同中要求的计量规则为准，最终工程量以发包方审核工程量为准。

2.3 施工界面：具体施工界面以甲乙双方签字盖章的界面划分书面文件为准（详见附件1）。

2.4 双方的权利与义务

2.5.1 甲乙双方根据附件1确定各自的施工范围（界面）及责任划分（质量、进度、安全、文明等事宜），如因乙方自身原因导致违反光建施工【2023】91号施工合同的履约条款而被处罚，过失方承担合同内的全部损失。

2.5.2 甲方的权利与义务

（1）作为牵头单位负责与发包方的沟通与联络，并将与本工程相关的信息传递给乙方。

（2）应按期给乙方支付工程款。发包方将工程款支付至共管账户以后，甲方应在十四天内将乙方实际审批的工程款金额支付给乙方，乙方应该开具正规的增值税发票给甲方。

（3）发包人（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对甲方关于施工的所有要求适用于甲方对乙方的所有要求。



### 2.5.3 乙方的权利与义务

(1) 严格按编号：光建施工【2023】91号施工合同进行履约、施工。

(2) 施工范围：长圳中学学校（暂定名）建设工程地下室餐厅及厨房室内部分装饰施工、宿舍楼室内外装饰施工、运动场室内装饰施工、教学综合楼和体育馆室内外装饰施工、图书馆室内外装饰施工及精装水电施工等。具体施工内容以双方签字盖章的界面划分书面文件（附件1）为准。施工范围如有变动，以双方协商确认的书面文件为准。

(3) 向甲方开具金额为：人民币（大写）肆佰柒拾万零壹仟贰佰柒拾壹元捌角玖分（小写）4701271.89元的履约保函。

(4) 向甲方开具金额为：人民币（大写）玖佰肆拾万零贰仟伍佰肆拾叁元柒角捌分（小写）9402543.78元的预付款保函。

(5) 配合甲方完成进度款、变更、图纸会审等发包方及其他外部单位所需的资料报审工作。

(6) 施工产生的垃圾需清运至甲方指定的堆放位置，由甲方统一外运处理；施工水电费由甲方统一缴纳；垂直运输设备由甲方提供，乙方使用需服从甲方的调配和管理。双方约定乙方需缴纳自施结算金额的2.8%至甲方作为使用费用（按乙方实际结算金额计算，精装水电部分不计算使用费且不含垃圾清运部分，甲乙双方垃圾清运由各自处理，使用费明细详见附件2），不再额外计取其他费用。

(7) 使用费在甲方支付乙方首次预付款后5个工作日内乙方按照实际支付预付款金额比例部分向甲方支付相同比例的使用费，后续在乙方建设单位进度款中每次按审定产值的2.8%于甲方付款后5个工作日内向甲方支付该部分的使用费，累计支付至乙方专业工程总量的100%后停止支付，后期按照实际结算金额进行多退少补。甲方应向乙方开具合法的增值税发票，双方约定：施工费支付至50%开具一次，支付至100%开具一次。

(8) 本项目履约过程中，如因甲、乙两方原因造成工期进度、安全管理、工程质量、投资控制等达不到要求而产生违约事宜的，属甲方责任的由甲方承担，属乙方责任的由乙方承担，违约金由责任方承担。由于不可抗力因素致使主合同无法履行时，甲、乙两方应及时协商解决。

(10) 甲、乙两方与各自分包单位、供应商之间的纠纷由各方单独承担责任，由此给另一方造成损失的包括但不限于直接损失、维权成本（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仲裁费、公证费、保全费、担保费）等，应予以赔偿。

(11) 甲乙双方免于承担由成员方导致的一切索赔、诉讼、损害赔偿费、诉讼费、指控费及其他费用，否则由此给对方造成的直接及间接费用均由责任方承担，赔偿金额不高于本合同总额。

(12) 甲乙双方必须确保民工工资每月足额发放，如因责任方造成的信访维稳问题由责任方自行承担并解决。

造成恶劣影响的，另一方有权上报发包方及监理单位。

(13) 关于安全保证金，双方约定由乙方缴纳5万元（大写：伍万元整）至甲方账户，甲方不得随意及恶意扣除乙方此费用，待项目完工且无安全事故发生后2个月内无息退还。

### 三、安全方面

3.1 建立健全安全生产责任制、安全教育培训等制度，制定操作规程。配置持证且有相关管理经验的专职安全员2名，对所承包的建设工程进行定期和专项安全检查。

3.2 甲乙双方对各自人员安全负全部责任，乙方如遇突发事件，应第一时间上报甲方项目部并配合甲方采取应急救援方案，严禁私自上报政府机构单位，否则造成的后果全部由乙方承担。

3.3 甲乙双方进场前必须给工人购买工伤保险或人身意外伤害险，保障工人安全生产。

### 四、安全文明施工

4.1 乙方需每天配置专门10人进行现场区域清理，保证施工现场文明整洁性。乙方下班前，应将作业层的垃圾运至工地指定地方，不得乱扔。

4.2 对于外部检查（包括但不限于发包方、全咨监理及住建局等），甲乙双方应共同面对并积极做好迎检工作，由外部单位造成的处罚根据甲方双方责任划分由责任方进行承担。

### 五、材料质量及实验检测方面

5.1 所有现场施工用料，必须满足光明区建筑工务署品牌库要求。未在品牌库的，及时报审甲方及全咨监理进行考察，严禁以次充好。

5.2 乙方未经甲方同意，严禁使用甲方材料，一经发现，按使用材料价值的2倍进行扣除，反之同理。

5.3 确保现场成型质量效果，符合**光建施工【2023】91号**施工合同要求。

5.4 根据工务署要求，原材检测及现场施工检测由工务署统一发包，费用从进度款中扣除。关于检测费用按甲乙双方检测分项进行各自扣除。

### 六、进度方面

6.1 按**光建施工【2023】91号**施工合同工期要求：2024年7月30日全面完工并交付校方。双方按照工作面移交时间计划表进行移交并签署工作面移交单，如因责任方原因造成延期交付，其工期罚款全部由责任方承担。（详见附件3工作面移交时间表）

6.2 双方过程应严格执行工作面移交制度，签署工作面移交单。因工作面移交滞后，造成的工期延误由责任方进行承担。

6.3 乙方进场前需提供经发包方全咨监理审核完成的装饰部分总进度计划，每月25日前提供下月审核后月进度计划至甲方处，甲方对计划及现场进度情况进行过程研判，如与乙方上报计划与现

场存在偏差，甲方有权上报发包方及全咨监理单位并进行纠偏措施。

#### 七、竣工及验收资料

7.1 乙方对于自施部分过程资料应及时报审及跟踪，确保过程资料完整及及时性。

7.1 甲乙双方各自负责区域内分项验收工作并承担一切费用及责任。

7.2 竣工准备及验收由甲乙双方共同参与并完成，竣工资料由甲方统一收集并移交档案局，对于各自缺陷责任由各自负责并整改，造成的违约责任由责任方进行承担。

7.3 由于过程乙方甩项，发包方为满足交付要求甲方进行施工部分，此部分按实际发生费用的2.0倍于乙方工程款中扣除。

7.4 本项目创奖目标为深圳市优质结构工程，甲乙双方应全力配合达到创奖目标。创奖产生成本费用及奖励金额按双方各自结算比例由各自承担及享有。

7.5 关于后期维修及保养，甲方双方负责各自施工部分，后期产生的相关费用按各自责任划分进行承担。

#### 八、变更及结算

8.1 乙方全面配合甲方完成清标工作，并于2024年3月20日前发送清标成果至甲方汇总。

8.2 各自对其范围内清标承担全部责任，后期发现缺项漏项的，各自承担其风险。

8.3 甲乙双方应对主合同及发包方变更签证流程进行熟练掌握，乙方报送签证变更应及时与甲方沟通。

8.4 乙方须确保过程变更签证及时落地，避免影响甲乙双方最终结算的报送。如最终结算报送已具备条件而变更签证未落地部分，乙方无条件放弃此部分并配合甲方完成最终结算报送及审核工作。

#### 九、合同额

##### 9.1 合同暂定金额：

(1) 长圳中学学校（暂定名）建设工程合同总价为：人民币（大写）叁亿零伍佰柒拾柒万伍仟陆佰捌拾壹元伍角玖分（小写）305775681.59元，其中属于中建五局三公司施工金额为：人民币（大写）贰亿伍仟捌佰柒拾陆万贰仟玖佰陆拾贰元陆角捌分（小写）258762962.68元，属于深圳潮汕施工金额为：人民币（大写）肆仟柒佰零壹万贰仟柒佰壹拾捌元玖角壹分（小写）47012718.91元。清标及设计变更发生的金额变动以甲方审批的实际金额按实调整、计取，其清标及结算增加的概算空间按原合同造价按比例计取。

##### 9.2 付款：

9.2.1 按照编号：光建施工【2023】91号施工合同付款条款及付款比例执行付款，具体金额以甲方审批的实际金额为准。

9.2.2 乙方积极配合甲方进行过程及最终进度款的报送，甲方按月给与乙方实际形象进度的款项

支付，如因发包方资金不足，按照同期甲方批复的金额及产值比例给与乙方支付。

十、其他

- 1、本协议未尽事宜，以编号：光建施工【2023】91号施工合同约定执行。
- 2、双方在执行本协议过程中发生争议的，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应向本工程管辖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3、本协议一式八份，甲方持四份，乙方持四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联合体牵头单位）

中建五局第三建设有限公司

（全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乙方（联合体成员单位）

深圳潮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全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签字）

## 2、怡富万·龙溪园区二期厂区1#、6#、7#厂房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动态核查](#)

首页 > 项目数据 > 项目详情 >

手机查看 

### 怡富万发展·龙溪园区二期厂区1#、6#、7#厂房

广东省·惠州市·博罗县

项目编号	4413222206220002	省级项目编号	4413222206210002
建设单位	怡富万发展(惠州)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1322MA566AUH1W
项目分类	房屋建筑工程	建设性质	新建
总面积(平方米)	81712	总投资(万元)	85000
立项级别	区县级	立项文号	2104-441322-04-01-441257



项目地址: 惠州市博罗县龙溪街道小蓬岗村陈屋组村边地

[工程基本信息](#) [招标投标信息](#) [合同登记信息](#) [施工图审查](#) [施工许可](#) [竣工验收](#) [业绩技术指标](#)

详细信息 [参与单位及相关负责人](#) 单体信息

企业承担角色	企业名称	企业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负责人姓名	负责人证件号
监理企业	广东金筑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91441300196016994R	胡阳	430103*****31
勘察企业	广东省惠勘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9144130019598984X9	赵世海	441602*****19
设计企业	惠阳城市建筑设计研究院	91441303232380946Y	何永清	610104*****15
施工企业	深圳潮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91440300699073827X	吴俊佳	440582*****31

合同编号：EFF-2021-1029

怡富万发展（惠州）有限公司

怡富万·龙溪园区二期厂区

1#、6#、7#厂房

建筑工程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怡富万·龙溪园区二期厂区

1#、6#、7#厂房

工程地点：博罗县龙溪街道小蓬岗村怡富万大道

发包人(甲方)：怡富万发展（惠州）有限公司

承包人(乙方)：深圳潮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 建筑工程总承包合同

发包人（以下简称甲方）：怡富万发展（惠州）有限公司

承包人（以下简称乙方）：深圳潮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依照招标（招标预算）文件的要求，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发、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 一、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怡富万·龙溪园区二期厂区1#、6#、7#厂房

1.2 工程地点：惠州市博罗县龙溪街道小蓬岗村（通威厂对面）

1.3 工程规模及特征：怡富万发展（惠州）有限公司位于惠州市博罗县龙溪街道小蓬岗村怡富万大道2号。整体工业园区分三期建设，第一期工程建设1#、6#、7#厂房，占地面积约为36461.14平方米，其建筑面积约97518.54平方米。（最终建筑面积以政府核查报告为准）。

（1）1#厂房和6#厂房建筑高为8层，每栋建筑面积为32431.6平方米，建筑高度为44.65米。

（2）7#厂房建筑高为8层，建筑面积32655.34平方米，建筑高度为44.65米。

主要结构型式为框架结构；基础采用预应力管桩基础。

1.4 工程承包范围：

承包人承包的工程包括但不限于惠阳城市建筑设计研究院设计的怡富万发展·龙溪园区二期厂区1#、6#、7#厂房建设工程施工图纸范围内：场区内土石方工程、地基与基础工程（不含桩基础工程）、主体结构和装饰装修、节能工程（不含二次装修工程）、屋面工程、及防水工程；甲方另行发包工程的总包管理及协调配合；为完成本合同需要的工程临建设施；文件的编制和传递等。（详见：施工图纸、技术规范书、参考工程量清单及合同条款及施工技术规范书的相关规定）

桩基础工程、安装工程（消防工程）、电梯安装工程、高压配电、智能化工程、室外配套工程（道路、管网、园林绿化、室外照明等）工程由甲方另行发包，不在本次招标范围内，但须乙方办理相关施工报批、审批手续、施工管理及协调配合。

工程范围依发包的施工图纸及工程量列表为准，怡富万二期1#、6#、7#厂房招标文件、招标答疑、主要设备材料价格表，作为本合同附件。

## 二、合同工期

2.1 计划开工日期: 2021年10月30日(具体开工日期以桩基础工程完成并经检验合格交付乙方后开始计算工期,最终以监理发出的开工令日期为准)。

2.2 计划竣工日期: 2023年1月31日。

2.3 合同工期: 457日历天。

#### 2.4 工期调整:

2.4.1 甲、乙双方在确定工程期限及各项控制工期时,已充分考虑可能出现的各种规模的下雨、高温天气、停水、停电、节假日、工地、周边环境、劳务市场变化对工期的影响,除2.4.2、2.4.3及2.4.5规定的情形外,工程期限不予调整。

2.4.2 因设计变更需延迟开工日期或延长、缩短完工期限,须事先上报监理单位,总监认为合理后,由甲方、乙方和监理三方在建设局备案的负责人签订变更文件后生效。

2.4.3 因不可抗力(必须经广东省气象局发布书面确认,如暴雨、台风、地震等)或甲方原因导致工程延期开工或工期延迟的,由甲方、乙方和监理三方在建设局备案的负责人签订工期顺延文件后生效。

2.4.4 工程进行期间连续三天每天降雨量超过25mm,或者单天降雨量超过50mm,乙方应将气象局的天气资料收集整理好,上报监理单位。最终由甲方、乙方和监理三方在建设局备案的负责人签订工期顺延文件后生效。

2.4.5 在施工过程中,如有当地村民闹事造成停工。则工期予以顺延,但甲方不负责停工延期损失赔偿。

2.4.6 因2.4.2、2.4.3及2.4.5条规定的情形导致工期延长的,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甲方支付任何额外费用。上述经确认的顺延天数,乙方无需就此种顺延情形承担违约责任;其他逾期者,乙方应赔偿甲方因延期所造成之经济损失及逾期违约金。

2.5 延期损失赔偿费及限额约定:因甲方原因和不可抗力原因,工期相应顺延,但不负责延期损失赔偿费。因乙方原因,造成合同总工期每延长1天,按每日人民币20,000元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累计限额不超过合同总价的5%。

2.6 由于特殊情况,甲方要求乙方提前完成某些单项工程,乙方必须完全配合,并不得提出追加赶工费的要求。

### 三、工程总价与工程款支付

**3.1 工程总价(含税)**:根据合同约定的承包范围,双方确定工程总价为壹亿伍仟肆佰壹拾捌万贰仟伍佰壹拾元整 人民币(¥154,182,510)(含税,以下简称“工程总价”)。

3.1.1 本工程实行施工图纸总价包干承包,按合同约定的工程总价包人工、包材料、包质量、包工期、包保修;包验收、包安全文明施工和环保治理(工程须按国

家和施工当地政府部门关于安全文明施工规定的合格标准进行施工，所需增加费用已包含在工程总价内）、包乙方所采购的材料、半成品及成品的检测等全包干。

3.1.2 乙方确认，乙方通过现场勘察已清楚并充分考虑了工地周围人文环境、市场环境、交通道路、现场地质条件、周围地下管网、现场施工条件；详细明白且理解的承包范围、施工图纸；清楚需要的施工技术措施、安全维护、工期内赶工等因素，经过合同前谈判，确定甲乙双方对这些条件的理解没有偏差。乙方确认此价款包含了全部在此施工条件下施工图及施工范围所涵盖的全部工程项目施工的费用，并无漏报、少报。乙方以任何理由要求加价或向甲方提出额外的支付要求视为违反本合同。

3.1.3 本合同采用固定总价包干，乙方已经预见市场波动、金融风险，即材料、人工下跌或上浮，宏观金融风险等；在合同履行期间，就主要建筑材料价格波动超过±3%时（注主要建筑材料：钢筋、水泥、混凝土、砂浆、砂、碎石、蒸压加气砖砌块），按如下条款执行：

主要建筑材料价格发生波动时，波动幅度在±3%以内（含3%）的，材料价差不进行调整；波动幅度超出±3%的，按照超出部分调整材料价差，采用招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之月的材料信息价格作为基数与采购当月的材料信息价格差额计算浮动率。

①主要建筑材料价格调整：以中标后的材料价格为基数×（1+浮动率）

②中标后的材料价格=投标预算材料价格×中标总价/投标预算总价。

③如某种可调材料基数为100元/单位，以风险幅度3%为例，若在采购过程中该材料信息价格130元/单位。只有当该材料信息价格高于基准价3%的部分才能进行调整，即只调整高于 $100 \times (1+3\%) = 103$ 元/单位部分，则调增浮动率 $\beta = (130 - 103) \div 100 = 27\%$ 。

如某种可调材料基数为100元/单位，以风险幅度3%为例，若在采购过程中该材料信息价格90元/单位。只有当该材料信息价格低于基准价3%的部分才能进行调整，即只调整高于 $100 \times (1-3\%) = 97$ 元/单位部分，则调减浮动率 $\beta = (90 - 97) \div 100 = -7\%$ 。

投标人在投标时某种材料报价为60元/单位，中标总价与投标预算总价之比下浮3%，按投标人在投标时某种材料报价为60元/单位下浮3%，即按投标人在投标时某种材料报价为58.2元/单位。工程量(N)以施工方当月申报并经确认的量为准，

则例： $S=N \times 58.2 \times (1+\beta)$

3.1.4 本工程主要建筑材料价格调整根据本合同的约定，在下一期工程进度款支付时给予支付或扣除。

### **3.2 工程款支付**

#### **3.2.1 履约保证金**

3.2.1.1 本合同签订后，乙方已经提交甲方的投标保证金人民币 200 万元整（贰佰万元） 直接转换为履约保证金，同时乙方必须于合同签订后 7 天内向甲方提供金额人民币 13,418,251 元（壹仟叁佰肆拾壹万捌仟贰佰伍拾壹元） 的银行保函给甲方。且直到本合同第 2.2 条规定的竣工日仍为有效并经甲方书面确认的银行履约保函，如银行履约保函提供保证周期长于前述时间的，以银行保函为准。现金履约保证金人民币 200 万元整（贰佰万元） 工程主体全部封顶后 21 天内退还。

3.2.1.2 该保函为无条件履约保函：担保银行在接到甲方提出的因乙方在履行合同过程中，未能履约或违背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而要求索赔的书面通知后的 7 天内，在保函金额的限额内向甲方支付任何数额的款项，无须甲方出具证明或陈述理由。在向担保银行提出要求前，不要求甲方应首先向乙方索要上述款项，且任何对合同条款所作的修改或补充都不能免除担保银行按保函所应承担的义务。

3.2.1.3 乙方逾期提供银行履约保函时，乙方应向甲方支付 3000 元/天违约金（即人民币叁仟元/天）。若乙方逾期七天仍未提供银行履约保函，则甲方可解除合同并要求支付违约金同时没收投标/履约保证金。

#### **3.2.2 付款方式**

3.2.2.1 工程预付款：合同签订生效 28 天内支付合同价款中 5%。

3.2.2.2 工程进度款：按附件总承包付款办法的内容规定支付，工程竣工验收前，工程进度款累计支付至合同总价或合同暂定价的 85% 时暂停支付。

3.2.2.3 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累计支付至合同总价的 90%。

3.2.2.4 结算工作结束、协助取得房产证后累计支付至合同结算总价的 97%。

3.2.2.5 工程质量缺陷保修款：工程质量缺陷保修金为合同结算总价的 3%，保修期为 2 年，保修期满后 21 天内一次性支付。

3.2.2.6 付款规定：每月 20 日前，乙方需按广东省统一用表的要求出具下述凭证给甲方项目经理，甲方项目经理与监理方确认工程量与质量无误后，送交甲方公司审核，审核无误后再交由甲方财务单位办理付款作业，并于次月 10 日汇款至乙方指定账户。

(1) 工程进度款支付申请表、工程进度款支付汇总表等；

(2) 向甲方提供相应金额的国家税法规定的工程税务发票（配合财务要求，双方协商确定）；

(3) 申请工程进度款时，应附经甲方核实进度款的支付申请；

(4) 申请工程竣工款时，应附经甲方核实的应付合同结算款报表和工程竣工验收证书；

(5) 申请工程质量缺陷保修款时，应附经甲方签署的保修期满验收证书。

### **3.2.3 竣工验收及结算**

3.2.3.1 乙方认为工程具备竣工验收条件后，应于竣工验收前十五天向监理方和甲方提供完整的符合工程所在地（建设主管部门）要求的竣工验收所需资料、（4份竣工图、如数量不足使用，乙方应按甲方要求无偿补充提供）。上述文件的原始资料必须齐全，符合有关规定及工程技术档案管理要求，经过监理方验收合格后方可开始进行竣工验收，否则，竣工验收不得开展。

3.2.3.2 甲方收到乙方提供的全部工程竣工资料和竣工验收申请，经监理审核资料合格、工地现场复核符合要求具备竣工验收条件后，甲方组织各有关单位及政府主管部门按建筑法和规范进行竣工验收。

## **四、双方权利义务**

### **4.1 甲方权利义务**

4.1.1 甲方开工前向乙方提供施工、生活场地，提交工程地勘报告、地下管网资料，施工前乙方应进一步勘查，确保不破坏地下管网，发现资料上未标明的管线应立即上报监理方、甲方和政府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否则所产生的责任全部由乙方承担。

4.1.2 甲方开工前向乙方提供施工图纸肆套，乙方应妥善保管，如遇特殊情况需另向甲方索要，乙方需支付全部费用。

4.1.3 甲方开工前向乙方提供主要供电(400KVA 变更器 1 台、室外配电柜 1 台)和供水(给水管径为 DN150)接驳口，从接驳口再驳出的供水供电线路的安装、维护及拆除由乙方自费负责，并有责任保护好甲方现有电缆、道路和水电等设施，如因乙方原因造成损坏必须负责赔偿。施工用水用电费用由乙方承担，施工期间如遇短暂停水、停电（停水停电在 72 小时内短暂停水、停电），由乙方自行负责解决，工期不顺延。

### **4.2 乙方权利义务**

4.2.1 承担施工场地安全保卫工作及提供和维修夜间或非夜间施工使用的照明、围护设施的责任和要求：根据工程需要，按施工交通组织要求，提供和维修封闭施工使用的照明维护和交通标牌、标志设施，并负责安全保卫和交通协管工作。乙方一定要做好安全防护（如护栏、警示牌等）及交通组织工作，如乙方未履行上述义务，造成工程、财产损失和人身伤害，由乙方负完全责任和费用。

4.2.2 向甲方提供施工场地办公和生活的房屋及设施的要求：由乙方负责提供场地内甲方办公室两间、住宿一间，监理办公室一间、住宿一间，暂定面积为 100m<sup>2</sup>。参考标准为：地面铺设规格为 600x600 抛光砖；墙面两边腻子，面层为 ICI 内墙涂料两遍；天棚为铝合金龙骨明吊顶，扣板规格采用 600x600 石膏板。配备整

套的甲方及监理办公用具（如办空调、公桌椅、文件柜等，电脑除外）。另须布置网络、电线管线、开关、插座、日光灯管和门锁等。需提供甲方、监理工作人员的伙食，伙食费用由甲方负责。

4.2.3 需乙方按规定办理的有关施工场地交通、环境保护、施工噪音、安全文明施工等手续，需遵守有关部门对施工场地交通、环境保护、污水排放、施工噪音及安全生产管理规定，按规定办理有关手续，并以书面形式通知现场工程师，所需费用全部由乙方承担。通往施工现场的临时道路的施工、维护、拆除等工作及其费用由乙方承担。

4.2.4 已完工程成品保护的特别要求：在未移交甲方或接受单位前，负责已完工程的保护，保护期间发生损坏，乙方在规定时间内自费予以修复。

4.2.5 施工场地地下管线和邻近建筑物等的保护要求和费用承担：乙方应充分考察现场，并在整个施工期间采取强有力的保护措施，确保各种地下管线和邻近建筑物等的安全，必要时乙方还应采取经监理工程师批准的加固措施，由此造成的一切费用全部由乙方承担。乙方负责并承担红线内外与工程有关的临时设施、临时道路、临时占用城市绿地、临时水电管线的维修及拆除费用；乙方负责并承担施工组织中包括的所有施工措施发生的费用（如材料、设备、构件等的二次搬运、吊装、余土外运、可能发生的地下管线故障、障碍物排除等）；乙方负责并承担因乙方防护不力而发生的事故，及由之产生的一切责任和经济损失。

4.2.6 交工前清洁施工现场的要求：乙方应达到有关部门规定要求及满足监理人、甲方工程师要求。包括但不限于：施工场地及临时占用场地的垃圾、办公及生活临时设施拆除；门窗、玻璃、地面擦扫干净；厕所、厨房的排水和给水管清理干净、畅通等，做到工完场清，并承担所需的费用。

4.2.7 约定乙方应做的其它工作及费用承担：在施工场地内车辆出入口处必须按要求设置洗车池，车辆驶入市政道路前必须经过洗车池冲洗，以保证出场上的车辆的整洁情况符合要求，其修建、维护及拆除、恢复等费用全部由乙方承担。乙方承担因自身原因，违反相关规定造成的损失和罚款。

4.2.8 乙方应严格遵守甲方的项目施工管理程序和管理办法，承担因自身原因违反有关程序和规定所造成的损失和罚款。

4.2.9 与其它承包人的接口工作：

4.2.9.1 在甲方另外发包工程中，乙方负责协调与其它承包人的接口，并为其它承包人的工作提供必要的协助和便利条件。

4.2.9.2 乙方应按施工图、图纸会审、设计变更及有关规范等完成甲方另外发包工程的预留预埋工作（线管需穿通铁线），并完成另外发包工程施工和安装后的修补及塞缝工作。

4.2.9.3 对于其它甲方另外发包的工程，乙方应按甲方及其它承包人的要求完成有关土建项目施工，并与其它承包人核对清楚另外发包工程图纸与总包图纸间

相关联的尺寸、标高等数据是否统一，否则，由此造成的损失，全部责任承包人承担。

4.2.9.4 在交叉施工过程中，乙方应监督其它承包人对已完成工程采取保护措施，如工程遭到破坏（除乙方当场抓住造事者外），全部责任由乙方承担。乙方即使当场抓住造事者，也应当先由乙方承担赔偿责任，乙方后期可自行向第三方追偿。

4.2.9.5 与其它承包人收口工作的费用已包含在配合费中，不再另外结算。

4.2.9.6 乙方除了按合同约定完成其自行施工的项目外，应对其总承包范围内的所有分包项目的施工、材料设备采购等实施有效的管理及配合，并承担总包服务费用，该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中。甲方不对其总承包范围内的分包项目支付总包服务费。

4.2.9.7 由甲方另外发包工程的承包人直接支付给乙方的总包服务费率按 1.5% 计算（安装工程按有关规定扣除设备费，桩基础工程、室外工程及景观工程不得收取任何总包服务费），取费期数为甲方另外发包工程合同价减支应扣除费用。电梯设备及安装工程，垂直电梯按照部数以叁仟元/部计取，其他有关规定，详见招标文件第 86 页（二）.4 点。

4.2.9.8 甲方发包的工程，其承包人在申请工程进度款时，不需乙方在支付申请函上加签意见，甲方可受理其支付申请，不免除乙方对于相应工程的总承包管理责任。

4.2.9.9 乙方负责办理施工许可证，甲方予以配合。办理时涉及费用由乙方凭政府行政性收费票据向甲方报支。

4.2.10 施工现场临时排水、排污管网及接驳口由乙方负责解决，费用由乙方承担。

4.2.11 施工现场需增设临时道路及出入口、临时围建设及修复所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含在合同总价内）。

## 五、工地现场管理

5.1 甲方项目部以甲方指定项目负责人为项目经理，所有发往监理方、乙方文件以有甲方指定项目负责人签字的文件为甲方承认的唯一合法文件，以甲方指定项目负责人为首的项目部的人员构成，项目部每个人的权利和责任的分工，监理部的权利和责任由甲方指定项目负责人在第一次工地协调会上以书面授权的形式向相关各单位书面通知，监理部的构成及其权责由总监理工程师以书面授权的实行向相关各单位书面通知；施工单位项目部的组成原则上必须是投标时确定的名单，如有人员变更，需甲方和监理对其资质和能力进行审核通过，如更换项目经理，按照更换项目经理的法定程序进行，项目部的组成人员及其权利和责任，项目经理应以书面的形式向相关各方通知；甲方项目部、监理部更换人员没有来得及书面通知（通知时间以书面文件的到达时间为准）相关各方所造成的损失由甲方赔偿，乙方项目部及

施工人员更换没有来得及书面通知（通知时间以书面文件的到达时间为准）相关各方所造成的损失由施工方赔偿。乙方所雇用的施工人员须具有工作技能，倘不善工作、不听指挥或不守秩序，经甲方代表通知后乙方须于二十四小时内予以撤换，不得再用，并不得以此为理由延长工期或向甲方索赔。

5.2 以现行国家法律法规、强制性标准条文、技术法规、行业标准、政府有关规定、本合同、设计要求为依据，第一次工地协调会由甲方指定项目负责人组织，之后的工地协调会由甲方指定项目负责人或者其委托总监组织，在工地协调会上达成一致的意见以会议纪要的形式经过甲方指定项目负责人、监理方总监、施工单位项目经理及其委托人签字后形成的文件，在完成合同过程中对各项工作具有与本合同相等的指导地位，在处理纠纷时在仲裁办及法院具有与本合同相同的法律地位；如果三方达成协议所形成的会议纪要有实质违反本合同者，需要甲方、监理方、乙方加盖公章，则在此事项上按照三方盖章的会议纪要执行（没有加盖公章的会议纪要，则按本合同执行）。但在工地协调会上三方无法达成一致的事项，由三方各自汇报到总公司协商解决，总公司协商解决不了的，可以申请惠州市仲裁委员会仲裁或者到博罗县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解决。

5.3 工地协调会甲方必须由甲方指定项目负责人或者其委托人参加，监理单位必须由总监及其委托人参加，乙方必须项目经理及其委托人参加，达成的一致意见必须得到其总公司的认可，工地现场的各家单位必须无条件接收其他单位的发文，凡是有证据证实文件已经送达而接受方不接收者，视为接受方已经知晓并且接受文件上内容。

#### 5.4 工地出入人员及车辆的管理：

5.4.1、与乙方有关的施工人员，供货商及其他人员，必须持有“出入证”方可通过，凡无出入证者，乙方需严格禁止他人进入工地，否则应依法送公安机关处理；

5.4.2 “出入证”由乙方项目部申请，甲方指定项目负责人签发，在项目竣工之日作废；

5.4.3 “出入证”由甲方现场负责人签发后，交由乙方项目经理统一管理，办理出入证的工本费由乙方负责不得随意散发，如持有出入证人员进入工厂，造成损失由乙方全额赔偿，如持有“出入证”人员在工地引起事故或形成火灾，爆炸等大型灾害，乙方承担连带责任。

5.5. 乙方必须与包括施工人员在内的所有工人签订劳动合同，明确劳动报酬金额和支付时间等内容，并严格履行，及时足额支付工资等劳动报酬，并为所有工人办理所需的保险。此合同，施工人员身份证复印件在甲方项目部存档并作为办理出入证的依据，甲方在支付工程款一个月后将在项目公示栏上公示“工程款支付凭证”，乙方如有拖欠、克扣工人劳动报酬的行为（如出现施工工人闹事索要工资的情形，均视为乙方拖欠、克扣了工人劳动报酬），甲方有权在乙方工程款中扣除相

应款项，直接支付给乙方所属工人，乙方不得因此向甲方提出任何索赔或主张。因为乙方原因造成的劳资纠纷而产生的全部责任和损失，均由乙方负责处理和承担。

5.6 分部分项工程达到隐蔽条件或施工图纸及工程施工范围说明约定中间验收的部位达到中部验收条件，乙方自检合格后，于验收前 24 小时通知监理和甲方，并提供有关合格资料，验收合格且经监理人员、甲方在验收记录上签字后，方可进行隐蔽和继续施工。验收不合格，乙方在限定时间内整改后重新申请验收。如果发现乙方在验收合格后到隐蔽施工前，对合格部分做任何改动，应重新进行验收。

5.7 如乙方在施工过程中造成财产损失、人身损害或乙方拖欠工人工资，乙方未及时足额进行赔偿或支付时，甲方被追究责任而遭受的损失，由乙方赔偿，甲方可以直接从工程款项中扣除，不足部分甲方有权向乙方追索。

5.8 红线外临时占地租用费用承担约定：由乙方负责申报、审批、办理相关手续，并承担其所需的费用。

## 六、施工准备工作

6.1 乙方提供施工组织设计和工程进度计划的时间和要求：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7 日之内，乙方向甲方及监理提交符合工程实际情况的施工组织设计和工程进度计划，详细说明整个工程的总进度计划、劳动力计划、机械设备进场计划、材料计划、需配合的事项、可能遇到的不利因素及相应的措施等，乙方必须按工程师确认的进度计划组织施工，接受工程师对进度的检查和监督。

6.2 每月 15 日前报下月施工进度计划，每周例会前 2 天报下周进度计划。在施工过程中，工程实际进度与经确认的施工组织设计和工程进度不符时，乙方应按现场工程师的要求提出改进措施，经工程师确认后执行，因乙方的原因导致实际进度与进度计划不符，乙方无权就改进措施提出追加合同价款。

6.3 工程师确认的时间：工程师收到乙方提交的施工组织设计和工程进度计划后 7 天内，予以确认或提出修改意见，逾期不确认也不提出书面意见的，视为工程师同意。

## 七、工程变更

7.1 工程量变更幅度：若因设计变更，造成工程量增减在单体（栋）工程的±2%（含）以内，不修改合同总价；超出±2%（不含）以上，则按（超出部分工程变更款 =  $\Sigma$  超出部分工程量增减量 × 投标预算相应的子目项综合单价 × 中标总价 / 投标预算总价）支付工程变更款项。

7.2 如果设计变更或工程变更是由于下列原因导致或引起的，则乙方无权要求任何额外或附加的费用，工期不予顺延：

- (1)为了便于组织施工需采取的技术措施的变更或临时工程的变更;
- (2)为了施工安全、避免干扰等原因需采取的技术措施的变更或临时工程的变更;
- (3)因乙方违约、过错或应由乙方负责的其他情况导致的变更。

### 7.3 变更工程结算单价

7.3.1 乙方报价单中已有相同或类似项目的单价,按报价单中的相同/类似单价,各项目结算单价则按比率进行折算,即甲、监理、乙三方同意的合理项目单价×中标总价/投标预算总价。

7.3.2 乙方报价单中没有相同或类似项目的单价,按甲、监理、乙三方确定的合理价格结算。

7.3.3 当变更工程涉及的主要建筑材料价格波动超过±3%时,则按下列方式确认单价:

1) 主要建筑材料价格未超出±3%(含)以内:  $\text{子目项结算综合单价} = \text{投标预算子目项综合单价} \times \text{中标总价} / \text{投标预算总价}$ 。

2) 主要建筑材料价格超出±3%以外:  $\text{子目项结算综合单价} = \text{投标预算子目项综合单价} \times \text{中标总价} / \text{投标预算总价}$  【 $\text{投标预算子目项综合单价中的材料单价} \times (1 + \text{浮动率})$ 】 × 中标总价/投标预算总价。详细参照本合同之 3.1.3 内容执行。

### 7.4 变更工程结算

7.4.1 乙方提交的变更签证结算书,应与经监理和甲方确认的签证单的金额一致。乙方申请变更工程结算时,应向甲方出具所对应的甲方规定格式的付款凭证,付款凭证包括但不限于《工程验收及工程款支付申请表》、《工程进度款分项明细表》、甲方签发的《变更通知单》、经甲方、监理方确认的《工程签证单》及该进度款对应金额的正规工程税发票,请款凭证经甲方及监理方签署确认方为有效。

7.4.2 工程变更且根据本合同的约定,甲方需向乙方支付增减工程款的,在本工程竣工结算时给予支付或扣除。

### 7.5 其他

7.5.1 因设计变更或现场签证涉及到可重复利用的材料时,应在发生拆除事项前1日与监理、甲方确定材料的可重复利用率,否则将视为乙方100%的回收利用。

7.5.2 因乙方施工质量问题或施工安排不当导致设计变更而发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工期不予顺延。

## 八、工程分包

8.1 本工程禁止转包。如果乙方没有承担某专业工程(如防水专业工程等)的承建资质,乙方必须将该专业工程进行分包,分包人必须具备承建该类工程的资质条件,且在分包之前必须取得甲方批准,否则乙方将被视为违约,甲方有权从主合同中扣

除该分包工程造价的 10%作为违约金直至没收乙方的履约保函，乙方应立即解除分包合同并驱逐该分包人出场。

8.2 对于经甲方同意批准分包的部分工程，乙方应及时与分包人签订分包合同并在该分包合同签订一周后将合同副本送交甲方备案。否则，乙方及其分包人将被视为共同违约，甲方有权因此将分包人驱逐出场并扣除乙方分包工程造价的 5%作为违约金直至没收乙方的履约保函。

8.3 乙方不得将其承包的全部工程转包给他人，或将其承包的全部工程肢解后，以分包的名义分别转包给他人。

8.4 指定分包工程名称：桩基础工程；消防工程；高压配电工程；电梯安装工程；空调工程；园林绿化；智能化工程等。

## 九、材料、设备供应

### 9.1 承包人采购材料设备的约定：

9.1.1 凡将构成永久工程组成部分的一切材料（含半成品、成品），都必须是符合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有关要求和规定，并经工程师批准的全新合格材料。乙方在这些材料的订购和自采加工之前，应取得工程师的同意，必要时应附有材料的样品及其材质和使用的有关说明。

9.1.2 没有工程师的事先同意，不得采用任何代用材料。

9.1.3 工程师对材料的材源及送检质量的认可并不意味着这一材料的所有材料都已被批准合格，也不应妨碍工程师在任何时候拒绝采用这类材料。

9.1.4 乙方采购材料设备（包括成品或半成品），甲方约定有参考品牌品质的或甲方提供有样板的，乙方必须按甲方约定的参考品牌品质要求或甲方提供样板的品质要求进行采购，并获得甲方和工程师认可。乙方提出变更，必须获得甲方书面同意，否则乙方承担一切责任，即使甲方书面同意，也不免除乙方的责任。

9.1.5 所有甲方约定有参考品牌品质要求或提供样板品质要求的材料、设备，乙方在订货或施工前，乙方应提供样板，或实施小面积的施工样板经甲方、设计人及工程师书面认可后，方可全面推行。否则，一切返工责任均由乙方负责。

9.1.6 水泥的品牌：海螺、华润、光大

9.1.7 玻璃的品牌：信义

9.1.8 铝合金门窗发包前，应请甲方、监理方，进行加工厂勘验合格，始可作为合格之承包商。

9.1.9 防火门厂商，亦需经甲方、监理方认可后，方可分包。

9.1.10 严禁使用辐射钢筋及海砂。

9.1.11 在不影响施工进度前提下，甲方有权变更原先甲方指定的材料品牌，材料价格按甲方、乙方及监理方三方市场询价确定。若有差价，则应于合同中的材料单价予以调整。

9.1.12 乙方采购的材料和设备（包括成品及半成品），乙方需要使用代用材料或设备时，其材料和设备品牌、品质标准必须等同或高于合同材料和设备标准，并经甲方和工程师认可后方可使用，其增加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 9.2 代用材料费用的约定：

因甲方原因使用，由甲方承担其增加的费用，节省的费用归甲方，由此延误的工期顺延；因乙方原因使用，由乙方承担其增加的费用，节省的费用由双方协商分成，由此延误的工期和相应的经济责任由乙方承担。

#### 9.3 材料设备检验费用的约定：

9.3.1 乙方承担检验费用的材料、设备：乙方承担由其供应（包括因乙方原因改为甲方供应）的所有材料设备、现场施工工序的试验、检验费用、质量监督部门按一定比例抽取现场材料检验费用。

9.3.2 甲方承担检验费用的材料、设备：甲方供应的材料设备的检验费用由甲方承担。

## 十、工程质量、安全和文明施工

10.1 工程质量标准：必须按本工程施工图纸及施工技术规范书规定，达到国家建筑法及相关规范规定的合格标准。若不符合合格标准，甲方可对乙方处以该项工程总价款的 20% 为罚款外，并可要求乙方拆除重建，其所造成的返工、修改费用及甲方的损失，均由乙方负责，乙方不可异议。

10.2 工程试车内容和费用承担：空载试车费用由乙方承担，投料试车费用双方另行约定。

#### 10.3 安全文明施工：

10.3.1 若乙方未按照安全规定进行施工，视为乙方违约，甲方有权对乙方违反安全文明施工规定的行为进行处罚。若未造成经济损失的，由乙方方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2000 元/每次；若给甲方或其它单位造成经济损失的，由此造成的损失均由乙方承担，同时乙方向甲方支付该项发生费用的 20% 的违约金，但不低于 2000 元/每次。

10.3.2 因违章发生处理款项，由甲方通知违章单位签收后，从合同支付款中扣除。对于甲方、监理协商认为不适合在施工现场继续工作的人，甲方有权取消其入场资格。

## 十一、保险、保密及知识产权

#### 11.1 工程保险：

11.1.1 甲方委托乙方办理的保险事项：施工场地内甲方自有人员及第三者人员生命财产保险（受益人为甲方），此部分工程保险费用已包含在工程造价中。

11.1.2 乙方投保内容：建筑安装工程一切险（其保险金额应为本合同工程的全部重置成本费用）、施工场地内甲方自有人员及第三者人员生命财产保险、运至施工场地内用于本工程的材料和待安装设备保险（包括不可抗力造成的一切损失）等，乙方必须为从事危险作业的职工办理意外伤害保险，并为施工场地内乙方的自有人员生命财产及施工机械设备办理保险，支付保险费用。保险合同约定的保险责任范围应当包括工地范围内的全部财产的物质损坏或灭失以及所产生的费用；因发生与所承保工程直接相关的意外事故引起工地内及邻近区域（包括现有的一期建筑物及设施设备）的第三者（包括甲方的人员）人身伤亡、财产损失以及所产生的费用；乙方施工人员因发生与所承保工程直接相关的意外事故引起的人身伤亡、疾病或财产损失以及所产生的费用。无论是否获得保险机构的赔偿，凡施工中发生的一切安全事故，均由乙方负责所发生事故的依法应该支付的损失赔偿费、抚恤费和承担法律责任，甲方不承担该等责任。

11.2 保密及知识产权：对于保密及知识产权条款的违约，一切后果均由违约方承担。

## 十二、补充条款

12.1 给排水和电气工程及防雷接地工程，甲乙双方另行签订承包合同。

12.2 室外配套工程（道路、给排水、管网、室外照明）及怡富万·龙溪园区二期厂区2#、3#、4#、5#、8#、9#厂房和1#、2#宿舍建设工程（甲方指定分包除外），参照本期乙方最终确定的中标总价与招标控制总价计算下浮率，由乙方施工，具体合同由甲乙双方另行签订。

## 十三、违约、索赔和争议

### 13.1 违约：

13.1.1 甲方违约的其它约定：因甲方原因造成工期延误的，只补偿工期，不补偿费用。

13.1.2 通用条款 20.5 款所指乙方未按时竣工乙方违约责任约定：合同总工期每延长1天，每日违约金为人民币 20,000.00 元，累计违约金限额不超过合同总价的 5%。

13.1.3 通用条款 24.1 款所指工程质量达不到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乙方违约责任约定：乙方对工程质量缺陷或不合格之处负责，并自费进行修复，直至合格。

### 13.1.4 乙方违约的其它约定：

（1）乙方配合不到位、乙方未尽配合或管理责任的，导致甲方另外发包项目延期完工的，甲方有权扣减相应的总承包服务费，并且，甲方有权视情形终止合同，但终止合同并不免除乙方依合同或依法应承担的责任。

(2) 乙方项目经理、项目技术负责人，安全人员等，必须参加每周的工程例会、因故不能参加的应提前 4 小时提出申请并获得甲方批准方可缺席。否则乙方向甲方支付违约金¥1000.00 元/人.次。未按合同约定时间提交施工组织设计，每滞后 1 天提交，乙方向甲方支付违约金¥10,000.00 元/天。

(3) 乙方项目经理、项目技术负责人及安全人员，必须为专职本项工程，不得兼任其他工程之职务，每天必须在工地驻守(休假除外)，若有事必须离开现场，需提前四小时向甲方提出申请，并获核准方可离开。若有违反此项规定，需向甲方支付违约金¥1,000 元/人.次。累犯则累罚。

(4) 合同约定由乙方完成或提供服务的工作，若乙方拒绝完成或不能按合同约定要求完成，甲方即可安排其它单位完成，所发生的费用从乙方当期工程款中抵扣，乙方并向甲方支付该项发生费用的 20%的违约金，影响工期的责任由乙方承担。

(5) 除经甲方同意外，乙方不得将其承包的全部或部分工程违法分包转包他人，也不得将其承包的全部工程肢解以后以分包的名义分别转包给他人。若甲方和工程师均认定乙方有违法转包或肢解分包行为(无须乙方认可，除非乙方在甲方发出通知后 3 天内提出有效举证)，由此造成的损失均由乙方承担。同时甲方有权从主合同中扣除该分包工程造价的 10%作为违约金直至没收乙方的履约保函，乙方应立即解除分包合同并驱逐该分包人出场。

(6) 若甲方和工程师均认定乙方有未经甲方同意的分包行为(无须乙方认可，除非乙方在甲方发出通知后 3 天内提出有效举证)，甲方有权勒令其停工、驱逐出现场等，由此造成的损失均由乙方承担，同时乙方向甲方支付分包工程造价的 5%作为违约金。

(7) 乙方拒绝采购材料设备(包括成品或半成品)，由甲方被动供料时，乙方向甲方支付该材料设备费用 20%的违约金。并由此延误的工期由乙方负责。相应的材料费用，乙方应予以扣除此材料的请款费用。

(8) 乙方采购材料设备(包括成品或半成品)，甲方采用实时定价价格的，如乙方提出价格差异，甲方证实(按现金交易方式)在市场上能够按甲方所定的价格购买到该种材料设备，乙方仍拒绝购买改为甲方供应的，乙方向甲方支付该材料设备费用 20%的违约金。并由此延误的工期由乙方负责。

(9) 在工程施工期间，乙方应及时整理和安排机械、材料、工具、垃圾等，工程施工中每个楼层的多余材料、垃圾严禁从高空直接向下抛物。否则每发现一次，乙方向甲方支付违约金¥10,000.00 元。

(10) 分部分项工程达到隐蔽条件，乙方自检合格后，须在验收前 24 小时通知甲方和工程师，并提供有关自检合格资料，经甲方、工程师验收合格并签字后方可进行隐蔽。若发现乙方在验收合格后到隐蔽施工前，对合格部分做任何改动，应重新进行验收；重要的工程隐蔽验收应通知质量监督和设计单位共同参加验收；若乙

方同一分项工程验收两次仍不合格，则以后每增加一次验收，乙方向甲方支付违约金¥10,000.00元。

(11) 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 28 天内，乙方应将合格工程向甲方移交完毕。若甲方未按时接管而导致已验收工程损坏，造成经济损失，由甲方承担。若乙方在 28 天内未向甲方移交完毕，继续占用场地的，每延期 1 天，乙方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10,000.00 元。

(12) 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 28 天内，乙方向甲方移交完整的竣工图纸及竣工资料各叁套（包括电子文件），竣工图纸及竣工资料必须准确真实地反映工程施工的实际情况，由乙方负责汇总后移交相关管理部门，并办理完成相关移交手续，否则每延迟 1 天，乙方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10,000.00 元，同时甲方有权拒绝办理竣工结算。

(13) 甲方提出修改或设计变更，导致乙方现场增加工程量签证的，在事件发生后 7 天内，乙方应向工程师、甲方递交现场增加工程量签证单。乙方未在此期限内递交现场增加工程量签证单，甲方有权拒绝签署，由此导致乙方损失的，由乙方承担。

(14) 乙方在报送现场增加工程量签证单，必须详细说明现场签证事件发生的原因、时间、部位、数量和处理方法及计算资料，并签署递交签证单的日期，且加盖乙方印章。甲方和工程师复核确认签署意见，且加盖相关印章后生效，仅甲方或工程师单方签字或未加盖相关印章的现场增加工程量签证单，均视为无效签证单。所有签证均应每月 5 日之前装订成册向甲方提交，作为结算的依据。

(15) 现场工程师代表甲方对本工程施工质量、施工进度、安全、工程投资等进行全面监督和检查，乙方应随时接受工程师监督和检查，若在施工过程中发现工程质量缺陷或工程施工进度、安全等不符合要求，乙方应按工程师要求立即整改，并接受工程师的相应处罚。

(16) 乙方应在竣工验收合格后 28 天内，按规定结算程序向甲方递交完整的工程竣工结算资料叁套，逾期不交者每逾期 1 天，乙方向甲方支付 ¥10,000.00 元违约金，且甲方有权拒绝办理竣工结算。

(17) 乙方应积极配合甲方造价工程师核实工作，结算资料按有关主管部门要求提供齐全，因提供的资料不全或者资料的手续不合规定，导致结算延误和乙方损失的，由乙方承担。若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负全部责任。

(18) 以上违约处罚、索赔及奖励条款适用于乙方工程承包范围的项目，不适用于甲方另外发包的施工项目。

### 13.2 争议：

13.2.1 解决争议的约定：双方约定，在履行合同过程中产生争议时：由工程师调解，调解不成时，双方约定向惠州市仲裁委员会提请仲裁或博罗县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十四、工程质量缺陷保修

### 14.1 工程质量缺陷保修：

14.1.1 范围、内容：按本工程施工技术规范书的规定执行。

14.1.2 质量保修期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单项工程分别计算质量缺陷保修期。

14.1.3 地基基础工程、主体工程为设计文件规定的合理使用年限。

14.1.4 屋面防水工程、有防水要求的卫生间/房间和外墙的防渗漏工程为 5 年。

14.1.5 电气管线工程、给水排管道工程、设备安装工程为 2 年。

14.1.6 供热和供冷系统工程为 2 个采暖期、供冷期。

14.1.7 装饰装修工程为 2 年。

### 14.2 质量保修责任：

14.2.1 乙方在质量保修期内，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规定和双方约定，承担本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14.2.2 属于保修范围、内容的项目，乙方应当在接到保修通知之日起 7 天内派人保修。乙方不在约定期限内派人保修的，甲方可以委托他人修理。

14.2.3 发生紧急抢修事故的，乙方在接到事故通知后，应当立即到达事故现场抢修。

14.2.4 对于涉及结构安全的质量问题，应当按照《房屋建筑工程质量保修办法》的规定，立即向当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报告，采取安全防范措施；由原设计单位或者具有相应资质等级的设计单位提出保修方案，乙方实施保修。

14.2.5 质量保修完成后，由甲方组织验收。

14.2.6 保修费用由造成质量缺陷的责任方承担。

### 14.3 工程质量缺陷保修金：工程质量缺陷保修金为合同结算价格款的 3%。

#### 14.3.1 工程质量缺陷保修金的支付为：

甲方在工程保修期满后 21 天内一次性支付，但并不免除乙方在工程保修期内的保修责任。

## 十五、合同生效及其它：

15.1 本合同自甲方和乙方代表签字盖章并在甲方收到乙方提交的履约保证金及履约保函后生效。

15.2 本合同附件包含以下内容：

(1)甲方提供的招标文件、付款办法、施工图纸、工程量清单、中标通知书、项目施工管理程序和管理办法、招标答疑及后续施工期间双方所签订的补充协议与会议记录等。

(2)乙方提供的商务标、技术标书、银行履约保函及标准规范、技术规范书及各相关公章与私章的印模样板、主要设备材料价格表等有关文件等。

(3)上述第(1)、(2)款所规定之附件均为本合同内容之一部分，非经双方以书面协议，不得修正变更。

15.3 本合同为最优先适用，若就其内容有质疑或缺漏不足，始参考招标文件、项目施工管理程序和管理办法等。

15.4 本合同正本一式六份，经双方法定代表人签章，加盖公章后生效，并由甲方和乙方各执三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5.5 双方地址和合同联络人：

发包人(甲方)：怡富万发展(惠州)有限公司

工地地址：惠州市博罗县龙溪街道小蓬岗村怡富万大道

文件送达地址：惠州市博罗县龙溪街道小蓬岗村怡富万大道2号

商务联系人：钟志刚

电话：13509669990

联系邮箱：[green@everfull.com.cn](mailto:green@everfull.com.cn)

技术联系人(兼项目经理、工程师)：赵子盛

电话：13510479185

联系邮箱：[505038414@qq.com](mailto:505038414@qq.com)

承包人(乙方)：深圳潮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营业地址：深圳市光明区光明街道光明社区和润家园3栋二楼整套202

文件送达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荣超经贸中心901

电话：0755-83939720

商务联系人：黄先生

联系邮箱：.....

项目经理：.....

电话：.....

联系邮箱：.....

15.6 甲方收款单位、开户银行和帐号

开户名称：怡富万发展（惠州）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博罗龙溪支行

帐号：2008 0335 0900 0128 979

14.7 乙方收款单位、开户银行和帐号

开户名称：深圳潮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帐号：.....

14.7 签字盖章

甲方：怡富万发展（惠州）有限公司 乙方：深圳潮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或 法人代表或

授权人签字：..... 授权人签字：.....

项目经理签字：..... 项目经理签字：.....

日期：2021年10月29日

日期：2021年10月29日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 怡富万发展·龙溪园区二期厂区1#、6#、7#厂房

验收日期： 2023年11月13日

建设单位（盖章）： 怡富万发展（惠州）有限公司



\* GD - E1 - 914 \*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 GD - E 1 - 9 1 4 / 1 \*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怡富万发展·龙溪园区二期厂区1#、6#、7#厂房				
工程地点	博罗县龙溪街道小蓬岗村陈屋组村边地	建筑面积	97837.68 m <sup>2</sup>	工程造价	15418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	地上:	8	层
	框架结构		地下:	0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1322202206200301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1年03月10日	验收日期	2023年11月13日		
监督单位	博罗县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	监督编号	HZZJ-BL2022090		
建设单位	怡富万发展(惠州)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广东省惠勘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设计单位	惠阳城市建筑设计研究院				
总包单位	深圳潮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深圳潮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装修)	/				
监理单位	广东金筑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惠州市勘协建筑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 GD - E 1 - 9 1 4 / 2 \*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 1. 验收组

组长	赵子盛
副组长	刘东
组员	王国雄、王森、赵世海、何永清、吴俊佳、孔晓明、冯巨平、陈源彬、冯定浪、周惠婷

####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刘东	赵世海、何永清、吴俊佳、孔晓明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王国雄	陈源彬、冯定浪
工程质控资料	王森	冯巨平、周惠婷

###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GD-E1-914/3\*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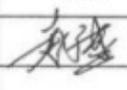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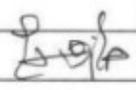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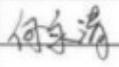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同意验收	共 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9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3 项
主体结构	同意验收	共 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9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7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同意验收	共 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1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3 项
屋面	同意验收	共 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3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同意验收	共 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4 项
通风与空调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建筑电气	同意验收	共 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4 项
智能建筑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建筑节能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电梯	同意验收	共 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4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 GD - E1 - 914 / 4 \*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赵子盛	怡富万发展（惠州）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2					
3					
4	赵世海	广东省惠勒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项目负责人		
5					
6					
7	何永清	惠阳城市建筑设计研究院	项目负责人		
8					
9					
10					
11	刘东	广东金筑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12					
13					
14					
15	吴俊佳	深圳潮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建设单位赵子盛同志为组长，组成一组竣工验收组，听取各责任相关单位的合同履行情况，建设各个环节法律法规和工程强制性的汇报。详细查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对本工程进行实地查看和组织自检验收。

一、该工程的建设单位能认真执行基本建设程序；

二、相关单位能认真履行合同，在建设各个环节能认真执行法律法规和强制性标准；

三、该工程各分部分项工程均按图纸设计施工规范要求完成，检测报告全部合格，所有隐蔽工程均有签证认可，监理工程师现场旁站检查施工过程。地基与基础，主体结构安全可靠；装饰装修、节能、屋面工程符合要求；主控项目符合设计和规范要求，一般项目偏差在规范允许内，使用功能和观感抽查均符合验收要求；技术资料收集、整理、归档、齐全，真实有效。工程质量等级为合格，验收组一致通过验收。同意使用，评为合格工程。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岩土)  
姓名: 何永清  
注册号: 44040411-2  
有效期: 至2024年12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名: 何永清  
注册号: 4407532-004  
有效期: 至2025年1月

建设单位: 怡富万发展(惠州)有限公司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赵子盛 2023年11月5日	监理单位: 广东金筑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刘石 2023年11月5日	施工单位: 深圳潮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吴俊佳 2023年11月5日	设计单位: 惠阳城市建筑设计研究院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何永清 2023年11月5日	勘察单位: 广东省惠勘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何永清 2023年11月5日
---	--	--	---	---



### 3、南山街道长者服务中心项目

##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2212-440305-04-01-585502001001

标段名称：南山街道长者服务中心项目（简易招标）

建设单位：深圳市南山区南山街道办事处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潮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深圳潮汕建设集团有  
限公司

中标价：556.472879万元

中标工期：60天

项目经理(总监)：彭海建；彭海建



本工程于 2023-10-07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  
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3-11-07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  
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刘旭英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张英晖



日期：2023-11-15

查验码：1856215671869720 查验网址：<https://www.szggzy.com/jyfw/list.html?id=jyfwjsgc>

SFD-2015-06

工程编号：2212-440305-04-01-585502001001

合同编号：\_zzffzx-sg-01\_

## 深圳市建设工程

#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南山街道长者服务中心项目（简易招标）

工程地点：南山区前海桂湾五路 128 号前海时代广场内社  
区健康服务中心

发 包 人：深圳市南山区南山街道办事处

承 包 人：深圳潮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15 年版

##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南山区南山街道办事处

**承包人**(全称): 深圳潮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南山街道长者服务中心项目(简易招标)

工程地点: 南山区前海桂湾五路128号前海时代广场内社区健康服务中心

核准(备案)证编号: \_\_\_\_\_

工程规模及特征: 项目位于南山区前海桂湾五路128号前海时代广场内社区健康服务中心,总建筑面积约2425平方米,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室内装饰拆除、新建墙体、墙面地面天棚装饰、电气工程、消防电、给排水、消防水、智能化、通风空调等。总概算为742万元。其中建安工程费641万元。

资金来源: 财政投入100%; 国有资本/%; 集体资本/%; 民营资本/%; 外商投资/%; 混合经济/%; 其他/%。

### 二、工程承包范围

本项目的招标范围包括但不限于: 室内装饰拆除、新建墙体、墙面地面天棚装饰、电气工程、消防电、给排水、消防水、智能化、通风空调等具体内容详见工程图纸及合同条款,承包单位不得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须执行的不可或缺的附带工作。发包人保留调整发承包范围的权利,承包人不得提出异议。投标人作为有经验的承包人,应该预见为完成本项目所须的一切工作内容及风险。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信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力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给水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泵站工程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工程	长： 米 宽： 米	<input type="checkbox"/> 隧道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桥梁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改造工程	长： 米 宽：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排水箱涵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路灯照明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绿化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地基与基础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基础 <input type="checkbox"/> 基坑支护 <input type="checkbox"/> 边坡 <input type="checkbox"/> 土石方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主体结构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钢筋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钢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网架 <input type="checkbox"/> 索膜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装饰装修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金属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幕墙：_____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电气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电气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屋面及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设施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附属建筑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环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户数：_____户；庭院管：_____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防水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室外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装饰装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抹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涂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饰面板（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吊顶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它：室内装饰拆除、新建墙体				

#### 4. 其他工程

— / —

###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3年12月1日（具体开工日期以开工令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2024年1月31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60 天。

招标工期总日历天数 60 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 / 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达到国家、省、市及行业现行有关工程建设技术标准中的“合格”标准。

###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 伍佰伍拾陆万肆仟柒佰贰拾捌元柒角玖分 (¥5564728.79 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元)：壹拾万零壹仟贰佰贰拾贰元叁角叁分 (¥101222.33 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 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 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 元)。

(5)BIM 技术应用费用：

人民币（大写） / / (¥ / 元)。

### 六、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名称： / /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_\_\_/\_\_\_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号：\_\_\_/\_\_\_

##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 (1)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 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 (3) 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4) 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 (5) 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 (6) 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7) 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 (8) 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9) 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00 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 01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02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 九、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3年11月27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合同签订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捌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伍份，承包人执叁份。

发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44030500759581Y

地址：南山区常兴路1号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深圳环新支行

账号：41014000040034674

承包人：深圳潮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699073827X

地址：深圳市光明区光明街道光明社区和润家园3栋二楼整套202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话：0755-83939720

传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天健世纪支行

账号：44250100010000000915

# 竣工验收报告

GD411 0 1

## 建筑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南山街道长者服务中心项目

验收日期: 2024年5月10日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南山区南山街道办事处



一、工程概况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南山街道长者服务中心项目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前海桂湾五路128号前海时代广场	建筑面积	约2425m2	工程造价	556.472879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	层数	地上:	3	层
	框架		地下:	0	层
施工许可证号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3年12月8日	验收日期	2024年5月10日		
监督单位	/	监督编号	/		
建设单位	深圳市南山区南山街道办事处	资 质 证 号			
勘察单位	/		/		
设计单位	深圳市极尚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A244073046		
总包单位	/		/		
承建单位(土建)	/		/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		/		
承建单位(装修)	深圳潮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D144126844		
监理单位	深圳市半岛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E244067848		
施工图审查单位	/		/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 1. 验收组

组长	刘晓东
组员	李志伟、彭海建、孙仲贤、李德

####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刘宁	林伟鑫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张春	罗海泳
通讯、电视、燃气等专业工程	/	/
工程质控资料	马巨平	陈曦

### (二)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三) 工程质量评定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建筑装饰装修		共 <u>4</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4</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4</u> 项	共 <u>3</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3</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3</u> 项	共 <u>3</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3</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同意验收	共 <u>3</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3</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3</u> 项	共 <u>3</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3</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3</u> 项	共 <u>3</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3</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建筑电气		共 <u>4</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4</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4</u> 项	共 <u>4</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4</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4</u> 项	共 <u>4</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4</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通风与空调		共 <u>3</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3</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3</u> 项	共 <u>3</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3</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3</u> 项	共 <u>3</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3</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自动喷水灭火系统		共 <u>4</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4</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4</u> 项	共 <u>4</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4</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4</u> 项	共 <u>4</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4</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火灾自动报警系统		共 <u>3</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3</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3</u> 项	共 <u>3</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3</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3</u> 项	共 <u>3</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3</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四) 验收人员签名: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职称	签名
刘向东	南山办	项目负责人	刘向东
李长华	南山办	环境负责人	李长华
孙仲贤	深圳科瑞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	孙仲贤
李德	柏岩设计	设计师	李德
彭海建	潮汕建设	项目经理	彭海建
赖兰芳	南山办		赖兰芳
徐晋琳	潮汕建设	技术负责人	徐晋琳

###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已按要求完成设计图纸和合同约定范围内的工程，验收程序有效符合规定要求，同意验收。

本项目工程综合评定“合格”。

建设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日期 2024.5.10	监理单位：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日期 2024.5.10	施工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日期 2024.5.10	使用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 日期 2024.5.10	设计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日期 2024.5.10
---	--	---	---	---

### 3、企业设计业绩

#### 企业设计业绩

- 1、项目名称：新安街道文汇学校改扩建工程（可研、设计一体化）；  
工程类型：房建类工程；建设内容：方案设计、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建筑面积：29318.27平方米；合同签订日期：2020年10月09日；竣工验收时间：/；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查询链接：<https://jzsc.mohurd.gov.cn/data/project/detail?id=2725497>。
- 2、项目名称：祝龙田小学新建工程（可研设计一体化）；  
工程类型：房建类工程；建设内容：方案设计、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建筑面积：30822平方米；合同签订日期：2020年11月20日；竣工验收时间：/；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查询链接：<https://jzsc.mohurd.gov.cn/data/project/detail?id=2385766>。
- 3、项目名称：赣州市公安局业务技术用房及湛蓝幼儿园项目；  
工程类型：房建类工程；建设内容：扩初设计、施工图设计；建筑面积：42535.82平方米；合同签订日期：2023年05月18日；竣工验收时间：/；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查询链接：<https://jzsc.mohurd.gov.cn/data/project/detail?id=3238390>

注：1、按《资信标要求一览表》要求提供相关资料。

2、建筑面积 $\geq$ 招标项目总建筑面积二分之一（18885 m<sup>2</sup>）为符合本工程业绩。

# 1、新安街道文汇学校改扩建工程（可研、设计一体化）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首页 > 项目数据 > 项目详情 > 手机查看

## 新安街道文汇学校改扩建工程

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

项目编号	4403062106090003	省级项目编号	4403062106049911
建设单位	深圳市宝安区教育局	建设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00754266-6
项目分类	其他	建设性质	其他
总面积(平方米)	--	总投资(万元)	22079.81
立项级别	地市级	立项文号	2106-440306-04-01-653487



项目地址：宝安区前进一路297号

工程基本信息 | **招标投标信息** | 合同登记信息 | 施工图审查 | 施工许可 | 竣工验收 | 业绩技术指标

数据等级 ?	中标单位	招标类型	招标方式	中标日期	中标金额(万元)	中标通知书编号	省级中标通知书编号	详情
B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勘察	公开招标	2022-08-26	138.25	4403062106090003-BB-001	4403062106049911-BB-001	查看
B	深圳市联合创意建筑设计有限公司//中经国际工程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	公开招标	2022-09-07	576.06	4403062106090003-BA-001	4403062106049911-BA-001	查看



首页

招标投标信息详情

×

网站动态

首页 > 项目数据 > 项

新安街道文

项目编号

建设单位

项目分类

总面积  
(平方米)

立项级别

工程基本信息

数据等级 ?

B

B

项目名称	新安街道文汇学校改扩建工程		
工程名称	新安街道文汇学校改扩建工程(可研、设计一体化)		
中标通知书编号	4403062106090003-BA-001	省级中标通知书编号	4403062106049911-BA-001
招标类型	设计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日期	2022-09-07	中标金额(万元)	576.06
建设规模	--		
面积(平方米)	--		
招标代理单位名称	深圳市宝安区建设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486649E
中标单位名称	深圳市联合创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中经国际工程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279318648K
项目负责人	--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身份证号码	--	记录登记时间	2022-09-07
数据来源	共享交换	数据等级	B

关闭

手机查看

省-深圳市-宝安区

深圳市宝安区

北京东交民

路297号

编号 详情

-BB-001 查看

-BA-001 查看

#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2106-440306-04-01-653487001001

标段名称: 新安街道文汇学校改扩建工程(可研、设计一体化)

建设单位: 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办事处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市联合创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中经国际工程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中标价: 576.06万元

中标工期: /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22-08-05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宝安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2-09-13 已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2-10-09



查验码: 5830826839962680

查验网址: [zjj.sz.gov.cn/jsjy](http://zjj.sz.gov.cn/jsjy)

新安街道文汇学校改扩建工程  
(可研、设计一体化) 合同

工程名称：新安街道文汇学校改扩建工程（可研、设计一体化）

工程地点：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

甲 方：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办事处

乙 方（联合体主办单位）：深圳市联合创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乙 方（联合体协办单位）：中经国际工程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 第一部分 可研、设计一体化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甲方): 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办事处

承包人(乙方)(联合体主办单位): 深圳市联合创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承包人(乙方)(联合体协办单位): 中经国际工程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国家、深圳市现行有关法规和规章及有关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甲方双方就新安街道文汇学校改扩建工程(可研、设计一体化)事宜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 新安街道文汇学校改扩建工程

1.2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公园路148号

1.3 工程规模: 本项目位于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拆除学校原有1号楼8700平方米,新建2栋综合教学楼、300人报告厅、800人多功能厅、图书馆、地下功能用房、地下车库及设备用房,新建用地面积7095.93平方米,新建建筑面积29318.27平方米。

1.4 总投资额: 项目投资估算22080万元。

## 第二条 承包范围、内容和方式

2.1 承包范围及内容:

本工程承包范围包含新安街道文汇学校改扩建工程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及设计工作。

其中主要工作包括但不限于:可研编制、方案设计(含估算编制)、初步设计与概算编制(概算须是营业执照的营业范围有工程造价咨询业务的单位编制,并加盖注册造价师公章,如设计单位不具备资质,须分包给专业咨询公司完成)、绿色建筑咨询及认证(分析报告须由具有绿色建筑咨询资质的单位编制,并通过绿色建筑标识认证,如设计单位不具备资质,须分包给专业咨询公司完成)、BIM设计(按时、保质保量地完成BIM设计内容,并保证BIM设计通过政府相关部门的评审及审批)、装配式设计(严格执行装配式建筑标准和技术规范)、海绵城市设计、路口设计、室内装修设计、基坑支护设计(若设计单位不具备资质,须分包给具备资质公司完成)、水土保持等所有施工图设计工作,后续施工配合服务、编制竣工图、竣工结算(含审计)配合服务等内容,并须承担未获得业主经及政府主管部门审查批准而出现的反复修改的工作责任。具体的设计范围为详见设计任务书。

2.2 承包方式

由乙方按照本协议第2.1款约定的范围和内容实行总承包的方式,并对项目可研及设计、服务的进度、质量、工程投资控制等全面负责。如为联合体中标,联合体牵头单位承担可研协调管理工作,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应服从联合体牵头单位的管理,相互配合和协作,充分发挥各自的优势,按期、保质、保量完成本项目前期服务。

2.3 甲方根据工程实施情况,有权对乙方的承包范围及内容进行适当调整,乙方必须无条件服从。

## 第三条 计划工期

(1) 可研阶段(与方案设计同步开展): 规划方案经甲方确认后 15 日日历天内提交的可研成果文件报审批部门批准。

(2) 初步设计阶段: 可研或方案经审批部门批准确定初审后 30 日日历天内提交初步设计文件成果报审批部门审批。

(3) 施工图设计阶段：初步设计文件评审通过后 30 日历天内正式施工图。

(4) 对超出设计资质外的工程设计，须委托其他具有相关资质的设计单位完成，费用包含在合同总价中。

(5) 后续服务阶段：从提供正式施工图文件至工程通过竣工验收并配合审计。

(6) 其他：协助施工单位编制竣工图，审查、验收施工单位提交的竣工图纸。

#### 第四条 合同价款及支付

4.1 本合同以人民币为计价和结算货币，且已包含税费，除非甲、乙双方另有约定。

4.2 合同暂定总价为¥576.06 万元，(人民币大写：伍佰柒拾陆万零陆佰元整)。

其中：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合同暂定价为¥27.00 万元(人民币大写：贰拾柒万元整)；BIM 咨询费暂定价为¥41.05 万元(人民币大写：肆拾壹万零伍佰元整)；设计费合同暂定价为¥508.01 万元(人民币大写：伍佰零捌万零壹佰元整)。如履行合同过程中发生分包所产生的所有费用已包含在合同总价中。

可研咨询费：参照《国家计委关于印发建设项目前期工作咨询收费暂行规定的通知》(计价格[1999]1283号)及《广东省物价局、广东省计划委员会转发国家计委关于印发建设项目前期工作咨询收费暂行规定的通知》(粤价[2000]8号)标准计取。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费暂以项目建议书批复的项目匡算总投资万元为计费基数(行业调整系数按 0.8 计取，工程复杂程度调整系数按 1.0 计取)并下浮 20% 计取。

设计费：参照《国家计委、建设部关于发布〈工程勘察设计收费管理规定〉的通知》(计价格[2002]10号)的有关规定计算，即  $\text{设计收费} = \text{工程设计收费基价} \times \text{专业调整系数} \times \text{工程复杂程度调整系数} \times \text{附加调整系数} \times (1+8\%) \times (1-20\%)$ 。其中，计费额为 造价部门审核工程结算价；专业调整系数为 1.0，工程复杂程度系数为 1.0，附加调整系数为 1.1，竣工图编制费用 8%，浮动幅度值为 下浮 20%。

BIM 咨询费：参照《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印发广东省建筑信息模型(BIM)技术应用费用计价参考依据》标准计取，并下浮 20%，即  $\text{建筑信息模型(BIM)技术应用费用} = \text{计价基础} \times \text{单价} \times (1-20\%)$ 。

可研咨询费、设计费、BIM 咨询费 3 项单项合同结算价不得超过发改部门批复的可研、BIM、设计费，否则按发改部门批复的金额包干。

4.3 合同支付方式：

(1) 以各分项合同约定条款为依据进行支付。

(2) 所有款项在达到支付条件后，且在财政拨款到位后向乙方支付。乙方应按甲方和政府部门要求，提交符合要求的支付申请材料和等额合法有效的发票，甲方按相应审批流程进行支付。

#### 第五条 合同的组成文件和相关优先次序

5.1 本合同组成文件：第一部分可研、设计一体化合同协议书；第二部分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合同；第三部分设计合同；第四部分 BIM 咨询服务合同；第五部分廉政合同；附件 1 补充条款。

5.2 合同执行中相关文件如存在歧义或不一致，将按以下优先次序予以判断：

(1)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双方就书面形式签署的补充和修正文件。

(2) 合同协议书(包含第二部分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合同、第三部分设计合同、第四部分 BIM 咨询服务合同、第五部分廉政责任书)

(3) 中标通知书

(4) 招标文件(含补遗、答疑文件)

(5) 投标文件及其附件

(6) 标准、规范及规程有关技术文件。

(7) 双方有关工程的其他书面协议或往来文件。

### 第六条 合同争议的解决方式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按下列第(2)种方式解决：

- (1) 提交深圳仲裁委员会进行仲裁；
- (2) 依法向深圳市宝安区人民法院起诉。

### 第七条 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且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双方履行完成合同约定义务及责任后，本合同即行终止。

### 第八条 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玖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执叁份，乙方(联合体主办单位)执叁份，乙方(联合体协办单位)执叁份。

甲方：(盖章)

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办事处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 

地址：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宝民一路202-8号

邮政编码：518133

电话：

传真：

电子信箱：

合同订立时间：2022年10月09日

乙方(联合体主办单位)：(盖章)

深圳市联合创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 

地址：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浪心社区浪西一巷12号一、二楼(办公场所)

邮政编码：518108

电话：

传真：

电子信箱：

乙方(联合体协办单位)：(盖章)

中经国际工程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 

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滨河路1号航天信息大厦七层

邮政编码：100007

电话：

传真：

电子信箱：

中标人补充两个满足相关要求的设计方案，费用不另行计算。

12.4.3 乙方接受并同意甲方制定的履约评价管理办法，接受并同意甲方按此办法对乙方进行的履约评价，清楚掌握并同意履约对乙方造成的影响。

**第十三条 设计团队主要成员名单**

**附表二：拟投入的项目组专业负责人基本情况表**

序号	姓名	出生年月	注册资格	职称	拟在本项目中从事专业	社保购买单位
1	丁大伟	1962-12	一级注册建筑师	高级工程师	项目负责人	深圳市联合创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2	王昕	1977-10	一级注册建筑师	高级工程师	建筑专业负责人	深圳市联合创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3	杨俊诚	1972-5	一级注册建筑师	工程师	建筑专业设计人	深圳市联合创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4	钟宇	1963-1	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	工程师	结构专业负责人	深圳市联合创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5	范美志	1974-4	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	/	结构专业设计人	深圳市联合创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6	谭晚芳	1974-11	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给排水）	高级工程师	给排水专业负责人	深圳市联合创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7	丁淑芳	1986-9	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给排水）	高级工程师	给排水专业设计人	深圳市联合创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8	赵光华	1983-9	注册电气工程师（供配电）	高级工程师	电气专业负责人	深圳市联合创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9	廖科贤	1970-10	注册电气工程师（供配电）	工程师	电气专业设计人	深圳市联合创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10	骆艳	1978-12	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暖通空调）	高级工程师	暖通专业负责人	深圳市联合创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11	石琛	1974-11	/	工程师	暖通专业设计人	深圳市联合创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12	宋雷	1971-7	注册造价工程师	/	造价专业负责人	深圳市联合创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13	胡敏	1975-11	注册造价工程师	工程师	造价专业设计人	深圳市联合创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14	张继先	1972-9	注册咨询工程师	工程师	可研负责人	中经国际工程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15	刘超敏	1987-2	注册造价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可研设计人	中经国际工程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16	张菁菁	1988-4	注册造价工程师	/	可研设计人	中经国际工程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注：1. 须随本表提交表中人员的执业注册资格证书（或职称证书）及毕业证原件扫描件，项目负责人的证书、证件等材料在前表中已提供过的，此表可无须再提供。

2. 表中人员均须在建设行政主管部门信息管理系统中提前完成备案。

3. 本表应按专业依次填写，表格不足时可续页。

## 2、祝龙田小学新建工程(可研设计一体化)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 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首页 > 项目数据 > 项目详情 >

手机查看 

### 祝龙田小学新建工程

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

项目编号	4403062002140132	省级项目编号	4403062001199902
建设单位	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办事处(中共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工作委员会)	建设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00754198-8
项目分类	其他	建设性质	其他
总面积(平方米)	--	总投资(万元)	15289.61
立项级别	地市级	立项文号	2020-440306-83-01-010393



工程基本信息 **招标投标信息** 合同登记信息 施工图审查 施工许可 竣工验收 业绩技术指标

数据等级 ?	中标单位	招标类型	招标方式	中标日期	中标金额(万元)	中标通知书编号	省级中标通知书编号	详情
B	深圳市长勘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勘察	公开招标	2020-07-06	101.93	4403062002140132-BB-001	4403062001199902-BB-001	查看
B	深圳市联合创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广州金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设计	公开招标	2020-07-07	364.65	4403062002140132-BA-001	4403062001199902-BA-001	查看



首页

招标投标信息详情

×

网站动态

首页 > 项目数据 > 项

祝龙田小学

项目编号

建设单位

项目分类

总面积  
(平方米)

立项级别

工程基本信息

招投

数据等级 ?

B

B

项目名称	祝龙田小学新建工程		
工程名称	祝龙田小学新建工程(可研设计一体化)		
中标通知书编号	4403062002140132-BA-001	省级中标通知书编号	4403062001199902-BA-001
招标类型	设计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日期	2020-07-07	中标金额(万元)	364.65
建设规模	--		
面积(平方米)	--		
招标代理单位名称	广州穗监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047695128492
中标单位名称	深圳市联合创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广州金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279318648K
项目负责人	--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身份证号码	--	记录登记时间	2020-07-07
数据来源	共享交换	数据等级	B

关闭

手机查看

省-深圳市-宝安区



编号 详情

2-BB-001 查看

1-BA-001 查看

中华人民共和国  
建设项目  
用地预审与选址意见书

用字第 440306202300063 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和国家有关规定，经审核，本建设项目符合国土空间用途管制要求，核发此书。

核发机关 深圳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宝安管理局  
日期 2023年06月15日



项目名称	祝龙田小学新建工程
项目代码	2020-440306-83-01-010393
建设单位名称	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办事处
项目建设依据	已取得项目建议书，依据文件名为《宝安区发展和改革局关于调整祝龙田小学新建工程项目建议书的批复》，备案文件号：宝安发改认书[2022]1102号
项目拟选位置	宝安区石岩街道
拟用地面积 (含各地类明细)	项目拟用地总面积 10584.26 平方米，其中农用地 8057 平方米（耕地 1448 平方米，园地 6548 平方米，林地 0 平方米，其他农用地 61 平方米），建设用地 2527.26 平方米，未利用地 0 平方米，围填海 0 平方米。不占用基本农田。
拟建设规模	项目用地面积为 10584.26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为 30822 平方米，办学规模按 30 班/1350 学位小学进行建设
附图及附件名称	建设项目用地预审选址要求、建设项目规划选址范围图

### 遵守事项

- 本书是自然资源主管部门依法审核建设项目用地预审和规划选址的法定依据。
- 未经依法审核同意本书的各项内容不得随意变更。
- 本书所需附图及附件由相应权限的机关依法确定，与本书具有同等法律效力，附图指项目规划选址范围图，附件指建设用地要求。
- 本书自核发有效期三年，如对土地用途、建设项目选址等进行重大调整的，应当重新办理本书。

#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2020-440306-83-01-010393001001

标段名称: 祝龙田小学新建工程(可研设计一体化)

建设单位: 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办事处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市联合创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广州金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中标价: 364.6545万元

中标工期: /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20-06-03 在深圳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宝安分中心进行招标, 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0-08-20



查验码: 8784924671837315

查验网址: [zjj.sz.gov.cn/jsjy](http://zjj.sz.gov.cn/jsjy)

石岩街道政府投资建设工程项目  
合同审核专用章  
审核人: 刘燕  
日期: 2020年11月6日

石岩街道政府  
合同审  
审核人: \_\_\_\_\_  
日期: \_\_\_\_\_

# 设计合同

仅限于项目洽谈、投标、备案使用

工程名称: 祝龙田小学新建工程(可研设计一体化)  
建设单位: 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办事处  
设计单位: 深圳市联合创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单位: 广州金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0年11月

## 一、设计合同书

建设单位：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办事处（以下简称“业主”）

设计单位：深圳市联合创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设计人”）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国家的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就 祝龙田小学新建工程(可研设计一体化) 事项，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达成如下条款：

一、下列文件应作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 1、设计合同书和廉政合同书及附件(含澄清文件，如果有)；
- 2、中标通知书；
- 3、设计合同条款；
- 4、投标文件；
- 5、招标文件；
- 6、设计技术标准与规范；
- 7、项目负责人及项目主要参与人员的基本情况；
- 8、构成本合同组成部分的其他文件。

上述文件应认为是互为补充和理解的，但如有含义不清或互相矛盾处，以上面所列顺序在前的为准。

二、工作周期初步安排：

(1)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阶段：收到中标通知书之日起 15 天内提交可行性研究报告初稿；可行性研究报告初稿修改意见发布后 5 天内提交修改后的可行性研究报告终稿。

(2)方案设计阶段：可行性研究报告终稿评审通过后 5 天内提交方案设计送审稿；方案设计送审稿评审通过后 5 天内提交修改后的正式方案设计。

(3)初步设计阶段：方案设计文件评审通过后 20 天内提交初步设计文件送审稿；初步设计文件送审稿评审通过后 5 天内提交修改后的正式初步设计文件。

(4)施工图设计阶段：初步设计文件评审通过后 20 天内提交施工图设计文件送审稿；配合第三方施工图审查单位完成施工图审查后 10 天内提交修改后的正式施工图设计文件。

(5)后续服务阶段：从提供正式施工图文件至工程通过竣工验收并配合工程结算。

(6)其他：协助施工单位编制竣工图。

三、工作内容：可行性研究报告、方案设计（含估算编制）、初步设计及概算编制、施工图设计、后续施工配合服务及协助施工单位编制竣工图、竣工结（决）算（含审计）配合服务等；承担未获得业主以及政府主管部门审查批准而出现的反复修改的工作责任。业主和设计师双方的责任和义务及违约条款遵照可研设计合同条款的规定。

联合体分工：

联合体牵头人：深圳市联合创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承担本项目方案设计（含估算编制）、初步设计及概算编制、**施工图设计**、后续施工配合服务及协助施工单位编制竣工图、竣工结（决）算（含审计）配合服务等工作；

联合体成员：广州金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承担本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工作，并协助牵头人完成方案设计（含估算编制）、初步设计及概算编制、施工图设计、后续施工配合服务及协助施工单位编制竣工图、竣工结（决）算（含审计）配合服务等工作。

四、合同价：暂定为人民币叁佰陆拾肆万陆仟伍佰肆拾伍元整（¥364.6545万元），具体暂定价依据：

1、工程咨询费：¥24.8764万元（暂定价）。按《国家计委关于印发建设项目前期工作咨询收费暂行规定的通知》要求取费，行业调整系数建筑工程取 0.8，工程复杂程度调整系数取 1.0，工程投资暂以匡算的总投资 15575 万元为计费额，并下浮 10%，按计算公式计算工程咨询费为： $[(15575-10000) \times (75-28) / (50000-10000) + 28] \times 0.8 \times 1.0 \times (1-10\%) = 24.8764$  万元。咨询费最终结算价以发改可研批复的工程总投资作为计费额按以上公式计算并下浮 10%。

2、工程设计费：¥339.7781万元（暂定价）。按《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计费，工程复杂调整系数 1.0，专业调整系数 1.0，工程暂以建安费 12776 万元为计费额，并下浮 10%，按计算公式计算设计费为： $[(12776-10000) \times (566.8-304.8) / (20000-10000) + 304.8] \times 1.0 \times 1.0 \times (1-10\%) = 339.7781$  万元。设计费最终结算价以发改概算批复的工程建安费作为计费额按以上公式计算，且不得超过发改批复的本项目初步设计概算中的设计费。结算价按宝安区发改局概算批复中建安费为基数，按上述原则计算并下浮 10%。

3、合同价款包括项目可研及设计过程中产生的专家评审费用。

4、工程咨询费和工程设计费由联合体牵头人：深圳市联合创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统一申请并收取所有费用。

五、最终提交的设计文件份数

1、可行性研究报告初稿一式 8 套及可行性研究报告初稿电子光盘 1 张；可行性研究报告终稿一式 10 套及可行性研究报告终稿电子光盘 5 张（不加密、可编辑并不限制使用时间）。

建设单位(公章):  
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办事处

法定代表人(签章)

或其委托代理人:

经办人: 曾立辉

地址:

邮编: 516000

电话:

设计单位(公章):

深圳市联合创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章)

或其委托代理人:

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单位(公章):

广州金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章)

或其委托代理人:

开户银行: 深圳农村商业银行石岩支行

账号: 000045786931

邮编: 518108

电话: 0755-27608840

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

宝石东路409号

开户银行:

账号:

邮编:

电话:

地址:

合同订立时间 2020年1月20日

合同订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办

### 3、赣州市公安局业务技术用房及湛蓝幼儿园项目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动态核查

首页 > 项目数据 > 项目详情 > 手机查看

#### 赣州市公安局业务技术用房及湛蓝幼儿园项目

江西省-赣州市-章贡区

项目编号	3607022403290001	省级项目编号	360702202308140101
建设单位	赣州市公安局	建设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3607000146558769
项目分类	房屋建筑工程	建设性质	新建
总面积(平方米)	--	总投资(万元)	20675.93
立项级别	地市级	立项文号	赣市发改投资字〔2021〕426号



项目地址: 江西省赣州市章贡区水南街道濂江路

工程基本信息 招标投标信息 合同登记信息 施工图审查 施工许可 竣工验收 业绩技术指标

参与单位及相关负责人

企业承担角色	企业名称	企业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负责人姓名	负责人证件号
勘察企业	江西省第九地质勘察规划有限公司	91360824162190468L	彭晓亮	371321*****12
设计企业	江西省城建集团有限公司	91360983733939357R	胡燕敏	310109*****27
设计企业	深圳市联合创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91440300279318648K	伍剑文	440781*****18

江西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设计招标

# 中标通知书

赣建市直招字（2023）第9号-1



江西省建设工程招标投标办公室印制

二〇一〇年

深圳市联合创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经评标委员会评审，现决定 赣州市公安局业务技术用房及湛蓝幼儿园设计项目 由你单位中标，希望双方按照招标、投标文件确定的条件，积极配合，共同努力完成此项设计工程。

请在接到本通知书 10 天内，到招标单位签订工程设计合同。

### 拟派本项目人员组织结构表

	姓名	专业及证号	身份证号
设计负责人	伍剑文	2006441780	440781197511211118
建筑专业负责人	胡煌	20134411211	430304197609212059
结构专业负责人	胡勋	S994400445	360403196304100351
排水专业负责人	谭晚芳	CS134400799	43022419741130226X
暖通专业负责人	骆艳	CN114400280	422322197812306643
电气专业负责人	廖科贤	DG106500025	420111197010215799

特此通知。

招标人：赣州市公安局 (章)  
法定代表人：刘志强 (章)  
经办人：邱中捷 联系电话：0797-8303170



2023年04月28日

### 中标工程主要约定条件和经济技术指标

工程名称	赣州市公安局业务技术用房及湛蓝幼儿园设计项目
设计范围	项目地址位于赣州市章贡区 J13 地块，五指峰路西侧、濂江路北侧。本项目为赣州市公安局业务技术用房及湛蓝幼儿园设计项目，项目用地性质为机关团体用地（兼容幼儿园用地），项目总投资为 20675.93 万元，规划用地面积 15763.29 m <sup>2</sup> ，容积率≤2.0，建筑密度≤30%，绿地率≥30%。总建筑面积约 42535.82 平方米，计容积率建筑面积为 29974.02 m <sup>2</sup> ，不计容积率建筑面积 12561.80 m <sup>2</sup> ，其中公安局业务技术用房拟建设计容建筑面积约 16755.58 m <sup>2</sup> ，辅助用房 5206.74 m <sup>2</sup> ，非机动车库 2131.87 m <sup>2</sup> ，幼儿园拟建设计容建筑面积约 5651.14 m <sup>2</sup> ，室外疏散楼梯 46.20 m <sup>2</sup> ，幼儿园值班室及风雨连廊 223.21 m <sup>2</sup> 。不计容建筑面积含地下室建筑面积约 12561.80 m <sup>2</sup> ，考虑人防建设，并能满足规划条件中对停车位数量的要求，以上指标具体已方案批复为准。

中标价	本项目采用固定价格报价方式，设计费根据《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计价格【2002】10号）插入法计取，设计费暂定为200万元，采用要约报价（最终设计费以财政部门批复为准结算，总设计费大于200万元，按200万元计取；总设计费小于200万元，据实结算。	
设计工期	55日历天	
设计范围	同本项目设计范围	
服务质量要求	①满足国家相关强制性条文和规范要求，同时必须满足工程设计需求。 ②方案设计、初步设计（含设计概算）和施工图设计质量必须达到国家有关工程设计深度的要求并通过有关部门的审查及满足施工图设计任务书要求。	
费用的支付方式	1. 初步设计经市发改委审批通过并取得批复后15日内，支付设计费总额（合同暂定价）的30%。 2. 完成所有施工图设计，并通过施工图纸审核后且向招标人提交完整设计资料后15日内，支付至设计费总额（按财审预算价的工程费结算价）的70%。 3. 完成绿色建筑咨询，通过绿色建筑咨询审核后15日内，支付至设计费总额（按财审预算价的工程费结算价）的80%。 4. 余款设计费在本项目竣工结算后一个月内付清。 5. 中标人需提供正式国家税务部门的正规发票。	
履约担保	担保金额	合同价的5%
	担保期限	履约保证金期限为工程设计完成后28天内有效
	担保方式	银行转账或银行保函
	担保退还	施工图审查合格后无息返还
支付担保	担保金额	/
	担保期限	/
	担保方式	/
其它需要说明的问题： 1、合同价款方式为固定总价，中标价即为合同价，实际支付以财政部门批复为准结算。 2、本项目中标人的合同价款包括投标过程中所发生的设计费、成果制作、差旅费、税金等一切费用外，还包括完成整合优化、咨询服务费、现场调查、交通工具使用费、后续阶段的咨询服务等，并通过相关部门的审批，含上述所有阶段评审过程中发生的一切费用。 3、延期交付各阶段成果，中标人按每延误一天向招标人支付2000元的违约金（涉及规划设计方案调整等重大变更除外），由于招标人原因造成延误的则规划设计工期顺延。 (一) 规划设计后续服务要求（期间费用均由中标人自理）： 1、中标人应按时提交规划设计工作成果，项目过程中的变更方案、规划设计变更、图纸会审及技术交底、现场复核检查等情况需在48小时内派相关专业技术人员到场解决，并按建设单位要求的相应时间完成（除重大变更外，48		

- 小时内必须提交书面成果), 中标人承担每延误一次 2000 元违约金。
- 2、中标人应跟踪解决工程中因设计图纸不详而遇到的一切问题, 时间从工程开工到工程竣工验收。
  - 3、若项目需要可要求增加人员, 中标人应无条件接受, 且不另行增加费用。若中标人未按要求增派相应的设计人员的, 一次处以 3000 元/次违约金, 二次处以 10000 元/次违约金, 三次以上 (含三次) 处以 15000 元/次违约金, 并除收取违约金外, 招标人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并报相应行政主管部门对其不良行为记录予以公示。
  - 4、中标人应根据建设单位工程项目需要, 及时无偿提供局部 (工作量不超过合同的 10%) 设计变更, 但中标人因其设计缺陷等自身原因导致的设计变更, 由中标人整改到位, 且建设单位不另行增加费用, 确保工程施工顺利进行。
  - 5、投标人保证其投标文件及资料均未侵犯他人的知识产权, 否则必须承担全部责任。若投标人使用了他人的专利、专有技术, 涉及的费用 (包括中标后造成招标人的一切损失) 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 6、各专业规划、设计人员在签订合同、设计交底、重大会议活动时必须到场参加, 否则每次承担 10000 元违约金, 出现 3 次 (含) 以上的, 招标人有权解除合同, 并扣除履约保证金。
  - 7、专业设计人员要求: 中标人需按投标时承诺设计团队中配备的人员及数量按招标人需求安排设计人员, 未按投标文件承诺安排的, 中标人承担 2 万元/人的违约金, 情节严重者, 招标人有权终止合同, 并没收履约保证金。未经招标人同意, 中标人不得擅自更换人员, 若按要求安排的专业设计人员在合同履行时不能胜任本专业的的设计工作, 中标人必须更换人员, 直至达到招标人的要求, 并按中标人每更换一次人员承担 1 万元的违约金, 拒不更换的, 招标人有权终止合同, 并没收中标人的履约保证金。
  - 8、设计单位在设计工作时间内, 由于设计单位原因造成施工安全、质量事故, 设计方应承担相应的设计责任, 并承担 10000 元/次违约金; 造成重大安全、质量事故的, 且有权视具体情况根据有关规定予以重罚, 直至终止合同。设计单位人员因渎职、徇私舞弊中饱私囊等原因给招标人造成损害, 招标人对设计单位予以造成经济损失的双倍罚款; 造成重大损失, 有权终止合同, 并依法追究其责任。
  - 9、若因规划调整及具体实施模式等原因取消的相关设计阶段服务, 招标人对未完成部分的内容不再支付相关费用, 也不另行补偿任何费用。
  - 10、以上处罚不设限额, 若发生以上费用, 分别在设计费阶段性支付和尾款中扣除, 也可在已付设计报酬中由设计单位退缴。

招标单位意见	法定代表人：   2023年04月28日
--------	--

注：本表一式四份，招投标监管机构、招标单位、中标单位、建管部门各存一份。

仅限于项目洽谈、投标、

备案使用

副本

GF—2015—0209

合同编号：YWDL202201

# 建设工程设计合同 (房屋建筑工程)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制定

##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赣州市公安局

设计人（全称）：深圳市联合创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赣州市公安局业务技术用房及湛蓝幼儿园项目工程设计及有关事宜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赣州市公安局业务技术用房及湛蓝幼儿园项目。

2.工程地点：章江新区 J13 地块。

3.规划占地面积：15763.29平方米，总建筑面积：42535.82平方米（其中地上约29825.58平方米，地下约11845.47平方米）；其中业务技术用房 17F，建筑高度 68.100m，辅助用房 5F，建筑高 21.300m，幼儿园 3F，建筑高度 12.000m。

4.建筑功能：业务技术用房及幼儿园等。

5.投资估算：约 20675.93 万元人民币。

### 二、工程设计范围、阶段与服务内容

1.工程设计范围：赣州市公安局业务技术用房及湛蓝幼儿园内所有单体建筑、地下室、室内外配套设施、分项工程的装配式内容设计、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绿色建筑咨询和后续服务。

2.工程设计阶段：初步设计（含设计概算）、施工图设计（含绿色建筑<sub>2</sub>设计）、绿化景观设计及施工后续阶段的全过程设计咨询服务。

3.工程设计服务内容：(1)初步设计：包含设计说明书、设计图纸、主要设备材料表、工程概算及根据专家评审意见进行修改确保通过评审等。(2)施工图设计及施工后续阶段的全过程设计咨询服务：包括但不限于总平面图设计、建筑、装配式建筑设计、装饰装修（不含二次精装修）、给排水、电气、消防、抗震、人防、暖通、绿色建筑、室外活动场、道路交通、园林景观及绿化、综合管网管线、室内外配套设施等设计内容，确保通过施工图纸审查、绿色建筑图纸审查，并在施工后续阶段全过程进行设计咨询服务。(3)绿色建筑咨询：包括绿色建筑咨询文本编制、绿色建筑设计数据采集（如土壤、氡、噪声检测）等工作。

工程设计范围、阶段与服务内容详见专用合同条款附件1。

### 三、工程设计周期

计划开始设计日期：发包人通知设计开始时间。

计划完成设计日期：工程竣工验收完成时间。

具体工程设计周期以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的约定为准。

#### 四、合同价格形式与签约合同价

签约费率： ；

签约设计费（合同价款）为：设计费暂定为 200 万元（最终设计费以财政部门批复为准结算，总设计费大于 200 万元，按 200 万元计取；总设计费小于 200 万元，据实结算。

#### 五、发包人代表与设计人项目负责人

发包人代表：何骏

设计人项目负责人：伍剑文\_\_\_\_\_

####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2) 通用合同条款；
- (3)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4)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5) 发包人要求；
- (6) 技术标准；
- (7) 发包人提供的上一阶段图纸（如果有）；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

发 包 人： (盖章)



设计人：深圳市联合创意建筑设

计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名)

*何敬*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名)

*魏廖*

组织机构代码： \_\_\_\_\_

组织机构代码： 91440300279318648K

地 址： \_\_\_\_\_

地 址： 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浪心社区浪心西一巷2号

邮政编码：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 话： \_\_\_\_\_

电 话： 0755-82795544

传 真： \_\_\_\_\_

传 真：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开户银行： 深圳农村商业银行石岩支行

账 号： \_\_\_\_\_

账 号： 000045786931

时 间： 2023年5月18日

时 间： 2023年\_\_月\_\_日

#### 4、项目总负责人（项目经理）业绩

##### 项目总负责人（项目经理）业绩

项目总负责人（项目经理）姓名：肖志光

1、项目名称：兆加电器小家用电器设计与制造项目车间 1、车间 2、车间 3、车间 4、车间 5、车间 6、综合楼 1、综合楼 2；

工程类型：房建类工程；建设内容：兆加电器小家用电器设计与制造项目车间 1、车间 2、车间 3、车间 4、车间 5、车间 6、综合楼 1、综合楼 2 的桩基础及上部土建工程全部项目，包括基础、主体框架浇筑、砌筑、外墙装饰等土建工程；建筑面积：82591.97 平方米；合同签订日期：xx 年 xx 月 xx 日；竣工验收时间：2021 年 3 月 4 日；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查询链接：<https://jzsc.mohurd.gov.cn/data/project/detail?id=3302627>；担任岗位：项目经理。

注：1、按《资信标要求一览表》要求提供相关资料。

2、建筑面积 $\geq$ 招标项目总建筑面积二分之一（18885 m<sup>2</sup>）为符合本工程业绩。



施工许可详情

项目名称	兆加电器小家用电器设计与制造项目		
工程名称	兆加电器小家用电器设计与制造项目车间1、车间2、车间3、车间4、车间6、综合楼1、综合楼2		
施工许可证编号	4406072103250004-SX-002	省级施工许可证编号	440607202103230101
项目代码	--	项目编号	4406072103250004
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编号	--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编号	--
中标通知书编号	--	施工图审查合格书编号	--
合同工期 (天)	440	数据等级	A
项目经理	肖志光	所属单位	佛山市雄通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张现伟	所属单位	河南永磊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合同金额 (万元)	9160.57	面积 (平方米)	75475.32

关闭

##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广东兆加电器科技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佛山市雄通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兆加电器小家用电器设计与制造项目车间1、车间2、车间3、车间4、车间5、车间6、综合楼1、综合楼2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兆加电器小家用电器设计与制造项目车间1、车间2、车间3、车间4、车间5、车间6、综合楼1、综合楼2

2.工程地点：佛山市三水区乐平镇三水工业园区D区28号

3.工程立项批准文号：2018-440607-38-03-808403

4.资金来源：国有资金；无外资金；无民间资金；106605702.00

5.工程内容：地基基础、主体结构、维护及外墙装饰、屋面及防水工程。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1）。

### 6.工程承包范围：

设计图纸所包括的范围和内容。兆加电器小家用电器设计与制造项目车间1、车间2、车间3、车间4、车间5、车间6、综合楼1、综合楼2的桩基础及上部土建工程全部项目，包括基础、主体框架浇筑、砌筑、外墙装饰等土建施工工程。

7.工程规模：82591.97平方米

###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1年03月15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2年05月29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440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合格标准。

###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政府投资工程项目严禁施工企业带资承包。**

1.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壹亿零陆佰陆拾万伍仟柒佰零贰元整（¥ 106605702.00 元）；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贰拾肆万柒仟玖佰伍拾柒元伍角陆分（¥ 247957.56 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综合单价。

####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肖志光。

####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2021年03月04日签订。

####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佛山市雄通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签订。

####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2021年03月04日生效。

####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8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4份，承包人执4份。

发包人(盖章): 广东水电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包人(盖章): 佛山通建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地 址:

地 址:

法定代表人(签名):

法定代表人(签名):

委托代理人(签名):

委托代理人(签名):

电 话:

电 话:

传 真:

传 真:

开户银行: 佛山市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三水乐兴支行  
有限公司佛山北江新区支行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

帐 号: 80020000011186255

帐 号: 44050110280200000082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 第二部分 通用合同条款

### 1. 一般约定

#### 1.1 词语定义与解释

合同协议书、通用合同条款、专用合同条款中的下列词语具有本款所赋予的含义:

##### 1.1.1 合同

1.1.1.1 合同: 是指根据法律规定和合同当事人约定具有约束力的文件, 构成合同的文件包括合同协议书、中标通知书(如果有)、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通用合同条款、技术标准和要求、图纸、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以及其他合同文件。

1.1.1.2 合同协议书: 是指构成合同的由发包人和承包人共同签署的称为“合同协议书”的书面文件。

1.1.1.3 中标通知书: 是指构成合同的由发包人通知承包人中标的书面文件。

1.1.1.4 投标函: 是指构成合同的由承包人填写并签署的用于投标的称为“投标函”的文件。

1.1.1.5 投标函附录: 是指构成合同的附在投标函后的称为“投标函附录”的文件。

1.1.1.6 技术标准和要求: 是指构成合同的施工应当遵守的或指导施工的国家、行业或地方的技术标准和要求, 以及合同约定的技术标准和要求。

中华人民共和国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编号：44060720210323010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第八条规定，经审查，本建筑工程符合施工条件，准予施工。

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佛山市三水区住房城乡建设和水利局

发证日期：2021年03月23日

建设单位	广东兆加电器科技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	兆加电器小家用电器设计与制造项目车间1、车间2、车间3、车间4、车间6、综合楼1、综合楼2		
建设地址	佛山市三水工业园区D区28号		
建设规模	75475.32平方米	合同价格	9160.5702 万元
工程总承包单位			
勘察单位	广东雄鹰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广东新广厦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佛山市雄通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河南永基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		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	
勘察单位项目负责人	徐晓洪	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	何伟年
施工单位项目负责人	肖志光	总监理工程师	张现伟
合同工期	2021.03.15 ~ 2022.05.29		
状态	正常		
备注	质量监督注册号:6169;安全监督注册号:6169		

注意事项：

- 一、本证放置施工现场，作为准予施工的凭证。
- 二、未经发证机关许可，本证的各项内容不得变更。
- 三、住房城乡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可以对本证进行查验。
- 四、本证自发证之日起三个月内应予施工，逾期应办理延期手续，不办理延期或延期次数、时间超过法定时间的，本证自行废止。
- 五、在建的建筑工程因故中止施工的，建设单位应当自中止施工之日起一个月内向发证机关报告，并按照规定做好建筑工程的维护管理工作。
- 六、建筑工程恢复施工时，应当向发证机关报告；中止施工满一年的工程恢复施工前，建设单位应当报发证机关检验施工许可证。
- 七、凡未取得本证擅自施工的属违法建设，将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的规定予以处罚。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兆加电器小家用电器设计与制造项目车间1、综合楼1、综合楼2

验收日期：2022年12月6日

建设单位（盖章）：兆加电器科技有限公司



\*GD-E1-914\*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0 0 1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报告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 GD- E1- 9 1 4 / 1 \*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0 0 1

工程名称	广东兆加电器小家用电器设计与制造项目车间1、综合楼1、综合楼2				
工程地点	佛山市三水工业园区D区28号	建筑面积	24186.59	工程造价	4000.5702万元
结构类型	钢混结构	层数	地上:	6	层
			地下:	0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0607202103230101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1-3-23	验收日期	2022年12月6日		
监督单位	佛山市三水区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6169		
建设单位	广东兆加电器科技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广东雄厦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广东新广厦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佛山市雄通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佛山市雄通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佛山市雄通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佛山市雄通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河南永磊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佛山市中图建筑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 GD - E1 - 914 / 2 \*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0 0 1

###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 根据工程特点, 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 1. 验收组

组长	暨汉波
副组长	肖志光、张现伟
组员	程洁珊、李世洪、徐晓洪、何伟年、黎汉钊、冯星南

####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暨汉波	徐晓洪、何伟年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肖志光	黎汉钊、冯星南
工程质控资料	张现伟	程洁珊、李世洪

###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 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 E1 - 914 / 3 \*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0 0 1

分部工程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检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验收合格	共 4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4 项	共 3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主体结构	验收合格	共 4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4 项	共 4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建筑装饰装修	验收合格	共 3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3 项	共 3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屋面	验收合格	共 3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3 项	共 3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验收合格	共 3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3 项	共 3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通风与空调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电气	验收合格	共 4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4 项	共 3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智能建筑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节能		共 4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4 项	共 3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4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 GD - E1 - 914 / 4 \*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0  0  1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李发	广东兆加电器科技有限公司			李发
2	陈映华	广东雄厦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陈映华
3	伍伟明	广东新广厦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伍伟明
4	肖志光	佛山市雄通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肖志光
5	张淑华	河南永磊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张淑华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0 0 1

- 一、该工程已按设计要求的合同工程量全部完成。
- 二、工程设计各环节的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强制性标准要求，工程档案资料审查齐全。
- 三、工程能施工符合设计要求。
- 四、工程质量经实地核查，一致评定合格。

6 1 0

 <p>建设单位: (公章)</p> <p>单位(项目)负责人: 张汉波</p> <p>2024年12月6日</p>		 <p>监理单位: (公章)</p> <p>单位(项目)负责人: 张汉波</p> <p>2024年12月6日</p>		 <p>施工单位: (公章)</p> <p>单位(项目)负责人: 肖志光</p> <p>2024年12月6日</p>		 <p>设计单位: (公章)</p> <p>单位(项目)负责人: 何伟年</p> <p>2024年12月6日</p>		 <p>勘察单位: (公章)</p> <p>单位(项目)负责人: 徐晓洪</p> <p>2024年12月6日</p>	
---	--	---	--	---	--	--	--	---	--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

姓名: 何伟年

注册号: 4400375-S001

有效期: 至2023年12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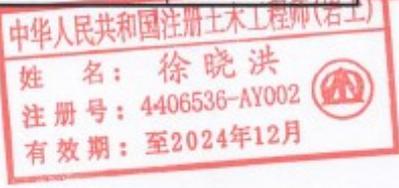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名: 徐晓洪

注册号: 4406536-AY002

有效期: 至2024年12月





\* GD - E1 - 914 / 6 \*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0 0 1

工程名称：兆加电器小家用电器设计与制造项目车间2、车间  
3、车间4、车间6

验收日期：2023年3月3日

建设单位（盖章）：



\* GD - E1 - 914 \*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0 0 1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 GD- E1- 914 / 1 \*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兆加电器小家用电器设计与制造项目车间2、车间3、车间4、车间6			
工程地点	广东佛山三水工业园区D区28号	建筑面积	51400.51平方米	工程造价	5160万元
结构类型	钢混结构	层数	地上:	5	层
	/		地下:	/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0607202103230101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1年3月23日	验收日期	2023年3月3日		
监督单位	佛山市三水区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6169		
建设单位	广东兆加电器科技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广东雄厦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广东新广厦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佛山市雄通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佛山市雄通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佛山市雄通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佛山市雄通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河南永磊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广东申睿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 GD - E 1 - 9 1 4 / 2 \*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0 0 1

### (一) 验收组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 1. 验收组

组长	暨汉波
副组长	肖志光、张现伟
组员	程洁珊、李世洪、徐晓洪、何伟年、黎汉钊、冯星南

####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暨汉波	徐晓洪、何伟年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肖志光	黎汉钊、冯星南
工程质控资料	张现伟	程洁珊、李世洪

###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0 0 1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验收合格	共 4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4 项	共 3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主体结构	验收合格	共 4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4 项	共 4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建筑装饰装修	验收合格	共 3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3 项	共 3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屋面	验收合格	共 3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3 项	共 3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验收合格	共 3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3 项	共 3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通风与空调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电气	验收合格	共 4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4 项	共 3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智能建筑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节能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 GD - E1 - 914 / 4 \*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0 0 1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罗汉波	广东兆加电器科技有限公司			罗汉波
2	符映波	广东雄厦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符映波
3	何州	广东新广厦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何州
4	肖光元	佛山市雄通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肖光元
5	张业伟	河南永磊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张业伟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 GD - E1 - 914 / 5 \*



###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0 0 1

- 一、该工程已按设计要求的合同工程量全部完成。
- 二、工程各环节的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强制性标准要求。
- 三、工程档案资料审查齐全。
- 四、工程质量经实地核查，一致评定合格。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  
 姓名: 何伟年  
 注册号: 4400375-S001  
 有效期至: 至2023年12月

建设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3月3日	监理单位: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3年3月3日	施工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3月3日	设计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3月3日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3月3日
--	---------------------------------------	--	--	--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名: 徐晓洪  
 注册号: 4406536-AY002  
 有效期至: 至2024年12月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 兆加电器小家用电器设计与制造项目车间5

验收日期: 2023 年 3 月 3 日

建设单位（盖章）: \_\_\_\_\_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0 0 1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 GD - E 1 - 9 1 4 / 1 \*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兆加电器小家用电器设计与制造项目车间5			
工程地点	广东佛山三水工业园区D区28号	建筑面积	7312.38平方米	工程造价	1500万元
结构类型	钢混结构	层数	地上:	5	层
	/		地下:	/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0607202103190101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1年3月19日	验收日期	2023年3月3日		
监督单位	佛山市三水区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6176		
建设单位	广东兆加电器科技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广东雄厦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广东新广厦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佛山市雄通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佛山市雄通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佛山市雄通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佛山市雄通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河南永磊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广东申睿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 GD · E 1 · 9 1 4 / 2 \*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0 0 1

###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 1. 验收组

组长	暨汉波
副组长	肖志光、张现伟
组员	程洁珊、李世洪、徐晓洪、何伟年、黎汉钊、冯星南

####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暨汉波	徐晓洪、何伟年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肖志光	黎汉钊、冯星南
工程质控资料	张现伟	程洁珊、李世洪

###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 E 1 - 9 1 4 / 3 \*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0 0 1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验收合格	共 4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4 项	共 3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主体结构	验收合格	共 4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4 项	共 4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建筑装饰装修	验收合格	共 3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3 项	共 3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屋面	验收合格	共 3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3 项	共 3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验收合格	共 3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3 项	共 3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通风与空调		共 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建筑电气	验收合格	共 4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4 项	共 3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智能建筑		共 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建筑节能		共 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GD-E1-914/4\*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梁汉波	广东兆加电器科技有限公司			梁汉波
2	符晓波	广东雄厦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符晓波
3	何仕元	广东新广厦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何仕元
4	何仕元	佛山市雄通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何仕元
5	张淑华	河南水磊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张淑华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 GD - E 1 - 9 1 4 / 5 \*



###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I-914/6 0 0 1

一、该工程已按设计要求的合同工程量全部完成。  
 二、工程设计各环节的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强制性标准要求。  
 三、工程档案资料审查齐全。  
 四、工程质量经实地核查，一致评定合格。

建设单位 (公章)	监理单位 (公章)	施工单位 (公章)	设计单位 (公章)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Signature]	总监理工程师: [Signature]	单位(项目)负责人: [Signature]	单位(项目)负责人: [Signature]	单位(项目)负责人: [Signature]
2023年3月3日	2023年3月3日	2023年3月3日	2023年3月3日	2023年3月3日



姓名: 徐晓洪  
 注册号: 4406536-A7002  
 有效期至: 至2024年12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 5、企业信用情况



### 深圳帆盈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存续 (在营、开业、在册)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699073827X

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 陈泽川

登记机关: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成立日期: 2009年12月29日

发送报告

信息分享

信息打印

基础信息

行政许可信息

行政处罚信息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黑名单) 信息

公告信息

####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黑名单) 信息

序号	类别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黑名单) 原因	列入日期	作出决定机关 (列入)	移出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黑名单) 原因	移出日期	作出决定机关 (移出)
暂无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黑名单) 信息							

共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首页

上一页

下一页

末页



### 深圳市联合创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存续 (在营、开业、在册)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279318648K

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 廖志斌

登记机关: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成立日期: 1997年03月05日

发送报告

信息分享

信息打印

基础信息 | 行政许可信息 | 行政处罚信息 |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黑名单) 信息 | 公告信息

####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黑名单) 信息

序号	类别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黑名单) 原因	列入日期	作出决定机关 (列入)	移出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黑名单) 原因	移出日期	作出决定机关 (移出)
暂无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黑名单) 信息							

共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首页

« 上一页

下一页 »

末页

## 6、不违法转包分包承诺书

### 承诺书

致（招标人）：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务署

我单位参加福悦路北侧地下停车场建设工程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EPC）的招投标活动，若有幸成为中标人，为保证本工程项目按招标文件和我方投标文件顺利实施，我方郑重作以下承诺：

- 1、我方声明在本项目投标活动中无出借（租）企业资质、围标串标、弄虚作假行为，违者承担相应的法律和经济责任；
- 2、承诺工程实施过程中不发生分包、转包、挂靠等行为，违者承担相应的法律和经济责任；
- 3、承诺按期签订施工合同，按期进场，按期开工建设，严格按照合同约定履行合同并保证工期、质量和安全；
- 4、承诺投标文件中确定的项目班子全员到岗，未经批准不得变更；
- 5、承诺严格执行廉政建设和反腐败的法律和法规，不发生违法乱纪行为；
- 6、承诺在项目实施过程中，服从招标人和监理单位的现场管理，积极配合相关管理部门的检查、调查工作。
- 7、严格把控电缆等施工主要材料质量，杜绝不合格电缆等施工主要材料使用于本工程。
- 8、使用符合《非道路移动柴油机械排气烟度限值及测量方法》（GB36886-2018）国家标准要求的非道路移动机械。

承诺人：深圳帆盈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陈泽川（签字或盖章）

联系电话：0755-83939720

传真：0755-83939720

承诺日期：2025年11月17日

## 7、诚信投标承诺书

### 诚信投标承诺书

致招标人：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务署

我方将严格执行建设工程招标投标有关法律法规，并完全接受福悦路北侧地下停车场建设工程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EPC）招标文件所有内容，就企业及项目经理有关情况作出如下承诺：

1、我单位在参加本项目投标活动中，截至截标之日止，不存在以下情形：

（1）近3年内（从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倒算）投标人或者其法定代表人有行贿犯罪记录的。

（2）近1年内（从截标之日起倒算）因串标通投标、转包、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违法分包等违法行为受到建设、交通或者财政部门行政处罚的。

（3）因违反工程质量、安全生产管理规定等原因被建设部门给予红色警示且在警示期内的。

（4）拖欠工人工资被有关部门责令改正而未改正的。

（5）依法拒绝投标的其他情形。

2、如果违反本承诺书，我方愿意接受：

（1）取消投标资格、取消中标资格；

（2）投标担保将全部被没收，给贵方造成的损失超过我方投标担保金额的，贵方还有权要求我方对超过部分进行赔偿；

（3）招标人今后可拒绝我方参与投标；

（4）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或相关主管部门对我方作不良行为记录、行政处罚。

投标人全称（单位公章）：深圳帆盈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陈泽川

公司总部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新华社区新洲十一街139号中央西谷大厦一单元十一层1101

邮政编码：518000

公司总部电话：0755-83939720 传真：0755-83939720

日期：2025年11月17日